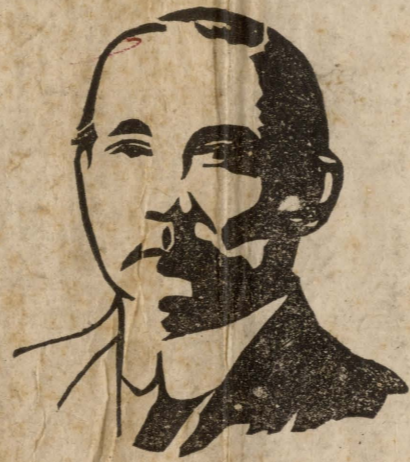


5715

國父遺教表解

附蔣總裁等黨義名著表解

吳家鑄題



三三三
廿五

空軍機械學校
特別黨部贈閱

空軍機械學校 特別黨部 編印
民國三十一年四月出版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3 6892B

國父傳略

孫中山先生諱文，字逸仙，籍廣東香山，少肄業廣州之博濟醫學校，識豪士鄭弼臣，鄭與會黨有舊，先生之得以主義輸入草野豪傑間率以屢起革命者，蓋自此始，在博濟學校一年，以香港地較自由，便於鼓吹，改入香港之英文學校，得同志漸衆，尤日夕與共者，爲陳少白、尤少紈、楊鶴齡、陸皓東、諸人，及卒業，在澳門廣州託名行醫，開始作革命運動，繼與陸皓東遊京津武漢，窺清廷虛實，甲午戰後，人心奮厲，先生謂有機可乘，乃赴檀香山及美洲籌款，未幾，上海同志宋躍如等函促先生歸，謀襲廣州，事洩，陸皓東殉之，此則爲民國紀元前乙未九月九日也，既乃渡日本，令鄭士良還國佈置，陳少白留日，已則赴檀香山，推廣興中會，復赴美洲，以民族主義指導洪門會館中人，衆皆翕然，由美抵英，爲使館誘捕，賴其師康德黎營救出，遂留歐考察其政治風俗，探治道之真而倡三民主義，時以留歐華僑不多，復歸日本，與犬養毅、宮崎寅藏等，一見如舊，命史堅如入長江籠絡會黨，於是長江閩粵之會黨合併於興中會，革命之聲勢日壯，庚子事起，先生命鄭弼臣入惠州謀發難，史堅如入廣州謀響應，已則由香港入內地主持之，事洩，爲港英吏所阻，折入台灣，一方令鄭弼臣起師，鄭弼遂起，轉戰於龍崗、淡水、等處，有衆萬餘人，彈盡藥竭，功不果成，日本同志山田良政死焉，同時史堅如謀炸清兩廣總督德壽不成亦死，但事雖敗民意漸傾向於革命矣，時各省盛遣學生留學日本，有志者皆投身革命，張溥泉等發起國民報以鼓吹革命，內地風起雲湧，上海章太炎、蔡子民、鄒容等，亦創蘇報，革命之聲遂徧於全國。是時先生嘗一至安南，識華商黃龍生等，其後欽廉、河口諸役，得其資助者頗多，既復作環球遊至日本，有廖仲愷夫婦、馬君武、胡毅生、黎仲實等，來會，嗣是開第一次會於北京，開第二次會於柏林，開第三次會於巴黎，此爲革命同盟成立之始，乙巳之秋，開同盟會成立大會於日本之東京，定中華民國之名稱，而公布於國中，並命廖仲愷往天津，黎仲實往兩廣，胡毅生往川滇，喬宜齋往南京，南京武漢之新軍，因有趙伯先、劉家蓮、之接洽，多數歡迎，事爲張之洞偵悉，劉家蓮等殉之，同盟會既成立，一方發刊民報，鼓吹三民主義，一方入內地實行革命，乃有丙午萍醴之役，清廷懼甚，要求日政府派先生，先生乃復籌安南，分途猛進，乃有黃崗之役，惠州之役，欽廉之役，鎮南關之役，河口之役，敗後先生至新嘉坡，作第三次環球遊，以國內事委黃克強、胡漢民，已則爲之策畫籌款，廣州新軍之變，先生在美之三藩市，聞耗乃復東回，再折赴美洲，而同志在港粵者，集全部之力以猛進，成三月二十九日之壯舉，武昌起義之夕，先生在美國哥羅拉多省之華興城得同志告捷電，乃啓程回國，於中華民國元年元旦就臨時大總統職於南京，清廷退位，讓大位於袁世凱，宋教仁被戕，袁氏叛形露，乃起討袁之師於蘇、贛、皖、粵、諸省，袁死黎繼，違法解散國會，復起師護法，組織護法政府，南北詭和，法統既絕，被舉爲非常總統，就職於廣州。陳炯明等叛變，暫離廣州，及陳等潰逃，乃復入粵就大元帥職，討賊救國，改組中國國民黨，發布宣言及黨綱，曹吳既倒，先生以爲和平統一可期，主張召集國民會議，並親赴北京，冀促其成，不圖國是未定，竟以病殞，嗚呼，此乃世界之不幸，尤中國民族之不幸也，先生好讀書，於學無所不窺，雖在危急中，不廢案冊，而記憶融會，超越常人，其經濟略見「建國方略」三卷國大綱諸書，於中西學術之貫通，工商交通之計劃，皆非他人所能學語，至其演說詞彙累千萬言，已先後流布國內外，誠救國之藥言也，先生享年六十，無遺產有賢子女，國人尊之曰國父，永紀念弗諼焉。



國父遺教表解

目錄

頁數

主義類

一三民主義總表	一
二民主主義總表	二
1. 民族主義第一講表解	三
2. 民族主義第二講表解	四
3. 民族主義第三講表解	五
4. 民族主義第四講表解	六
5. 民族主義第五講表解	七
6. 民族主義第六講表解	八
三民權主義總表	九
1. 民權主義第一講表解	一〇
2. 民權主義第二講表解	一一
3. 民權主義第三講表解	一二
4. 民權主義第四講表解	一三
5. 民權主義第五講表解	一四
6. 民權主義第六講表解	一五
四民生主義總表	一六
1. 民生主義第一講表解	一七
2. 民生主義第二講表解	一八
3. 民生主義第三講表解	一九
4. 民生主義第四講表解	二〇
附三民主義與各派社會主義比較表	二一

方畧類

一五五建設總表	二二
二心理建設——孫文遺教表解	二三
三倫理建設——軍人精神教育表解	二四
四社會建設——民權初步表解	二五、二六
五政治建設——(一)建國大綱表解(兩種)	二七
六政治建設——(二)中國國民黨政策表解	二八
七政治建設——(三)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表解	二九
八物質建設——(一)實業計劃表解	三〇
九物質建設——(二)錢幣革命表解	三一
附實業計劃題表	三二

黨義名著

一蔣總裁：遺教體系表解	三三
二蔣總裁：三民主義體系及實行政程序表解	三四
三戴季陶先生：民生哲學系統表解	三五
四胡漢民先生：三民主義連環性表解	三六
五國防委員會：抗戰建國與三民主義關係表解	三七

黨 義 類

(一) 三民主義總表

三民主義		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	
<p>主義的定義</p> <p>主義就是一種思想，一種信仰和一種力量。大凡人類研究道理，最先發思想，首思想便起信仰，由信仰生出力量，然後主義完全成立。</p>		<p>三民主義是佔住着時間和空間的全部的，人不能離時間和空間而生存，便不能在時間和空間中，離開實行三民主義的責任。</p>		<p>三民主義是佔住着時間和空間的全部的，人不能離時間和空間而生存，便不能在時間和空間中，離開實行三民主義的責任。</p>	
<p>三民主義的效能</p> <p>三民主義是綜合中外古今學術思想及歷史經驗而創造之最高革命指導原則，其進行由民族民權民生三問題之同時解決以達到救中國救世界的目的。</p>		<p>民生主義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p> <p>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家的生命，就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p> <p>民族是由於天然力造成的，天然力便是王道。用王道造成的團體便是民族。換句話說：民族是由血統、生活、語言、宗教、和風俗習慣五種力量天然進化而成。照中國講來，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也就是國家圖發達和種族圖生存的寶貝。</p>		<p>民族主義</p> <p>民族是由於天然力造成的，天然力便是王道。用王道造成的團體便是民族。換句話說：民族是由血統、生活、語言、宗教、和風俗習慣五種力量天然進化而成。照中國講來，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也就是國家圖發達和種族圖生存的寶貝。</p>	
<p>民生主義的範圍</p> <p>民生主義的範圍，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範圍</p> <p>民族主義的範圍，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範圍</p> <p>民族主義的範圍，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實施</p> <p>民生主義的實施，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實施</p> <p>民族主義的實施，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實施</p> <p>民族主義的實施，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意義</p> <p>民生主義的意義，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意義</p> <p>民族主義的意義，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意義</p> <p>民族主義的意義，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價值</p> <p>民生主義的價值，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價值</p> <p>民族主義的價值，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價值</p> <p>民族主義的價值，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貢獻</p> <p>民生主義的貢獻，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貢獻</p> <p>民族主義的貢獻，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貢獻</p> <p>民族主義的貢獻，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影響</p> <p>民生主義的影響，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影響</p> <p>民族主義的影響，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影響</p> <p>民族主義的影響，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未來</p> <p>民生主義的未來，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未來</p> <p>民族主義的未來，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未來</p> <p>民族主義的未來，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現狀</p> <p>民生主義的現狀，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現狀</p> <p>民族主義的現狀，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現狀</p> <p>民族主義的現狀，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挑戰</p> <p>民生主義的挑戰，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挑戰</p> <p>民族主義的挑戰，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挑戰</p> <p>民族主義的挑戰，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機遇</p> <p>民生主義的機遇，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機遇</p> <p>民族主義的機遇，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機遇</p> <p>民族主義的機遇，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生主義的展望</p> <p>民生主義的展望，是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解決民生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展望</p> <p>民族主義的展望，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p>民族主義的展望</p> <p>民族主義的展望，是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解決民族問題。</p>	

(二) 民族主義總表

民族主義

民族主義的要旨

1. 中國民族自求解放
2. 中國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
3. 世界上各民族一律平等

恢復民族主義的方法

1. 能知——要使人人都知道大禍臨頭發奮起來
2. 合羣——利用家族和宗族團體聯合成爲國族

解脫列強壓迫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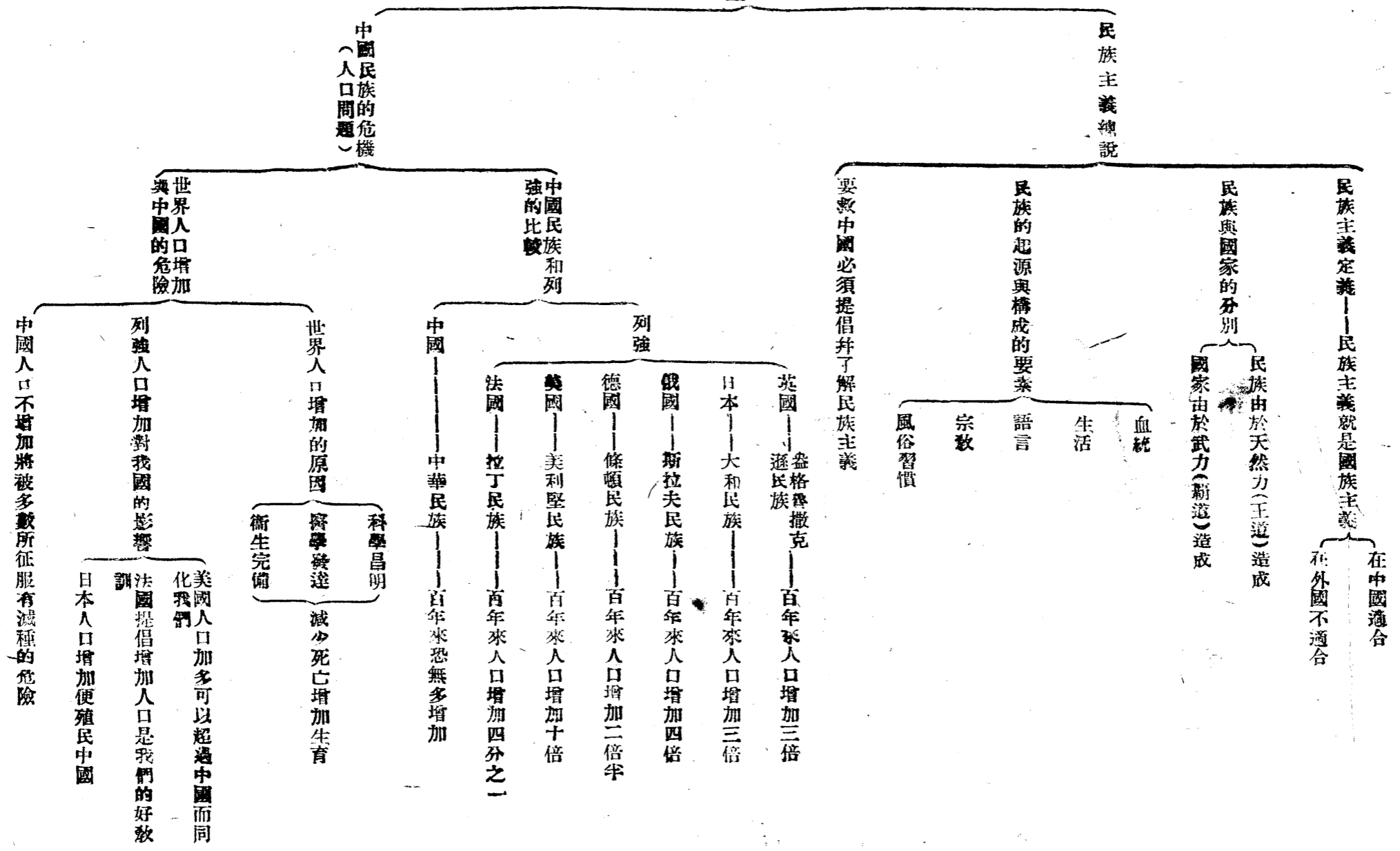
1. 積極的——振起民族精神求民權民生的解決和外國奮鬥
2. 消極的——不做外國人的工不用洋貨不用外國紙幣實行經濟絕交

恢復民族地位的方法

1. 恢復民族主義聯結成一個國族團體
2. 恢復我國固有的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美德
3. 恢復我國固有的智識——格致誠正修齊治平的政治哲學
4. 恢復我國固有的能力——如指南針，瓷盤，印刷術，火藥，等種種發明
5. 學歐美的長處——科學

1. 民族主義第一講表解

民族主義與中國



民族主義定義——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
在中國適合
在外國不適合

民族與國家的分別
民族由於天然力(王道)造成
國家由於武力(霸道)造成

民族的起源與構成的要素
血統
生活
語言
宗教
風俗習慣

要救中國必須提倡并了解民族主義

列強
英國——盎格魯撒克遜民族——百年來人口增加三倍
日本——大和民族——百年來人口增加三倍
俄國——斯拉夫民族——百年來人口增加四倍
德國——條頓民族——百年來人口增加二倍半
美國——美利堅民族——百年來人口增加十倍
法國——拉丁民族——百年來人口增加四分之一
中國——中華民族——百年來恐無多增加

世界人口增加的原因
科學昌明
醫學發達
衛生完備
減少死亡增加生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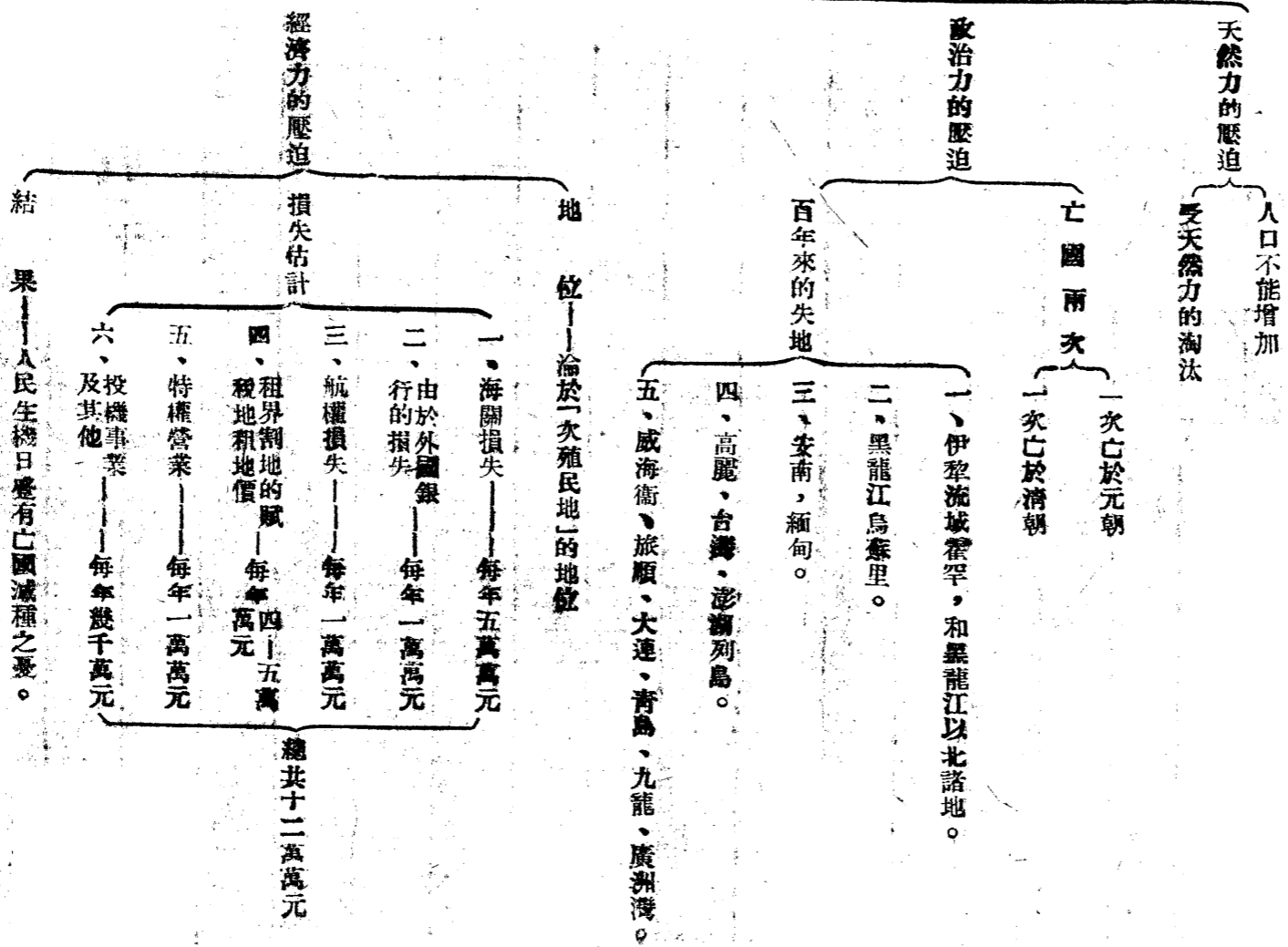
世界人口增加與中國的危險
列強人口增加對我國的影響
美國人口加多可以超過中國而同一化我們
法國提倡增加人口是我們的好教訓
日本人口增加便殖民中國
中國人口不增加將被多數所征服有滅種的危險

中國民族的危機 (人口問題)

民族主義總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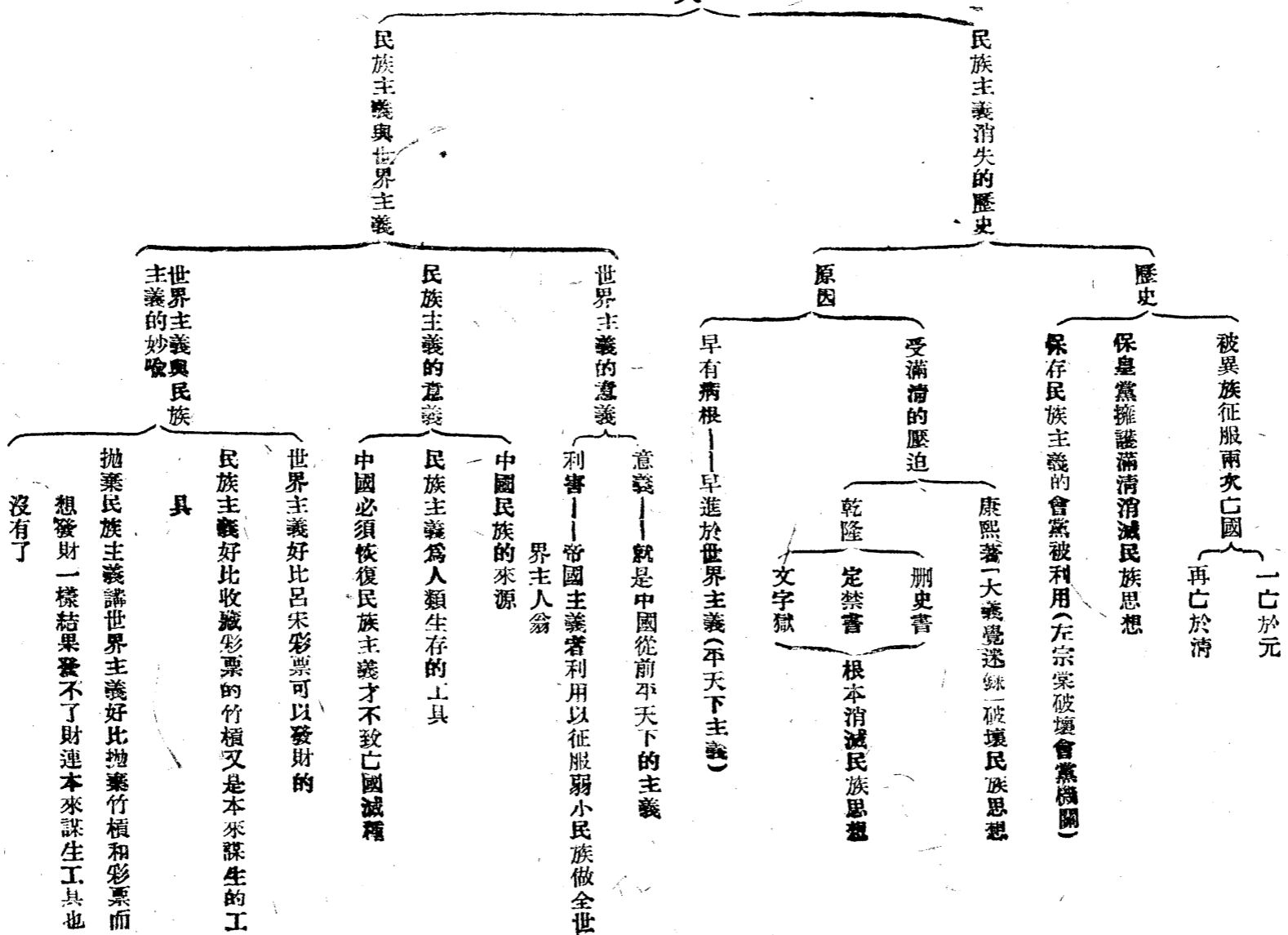
2. 民族主義第二講表解

中國民族所受的壓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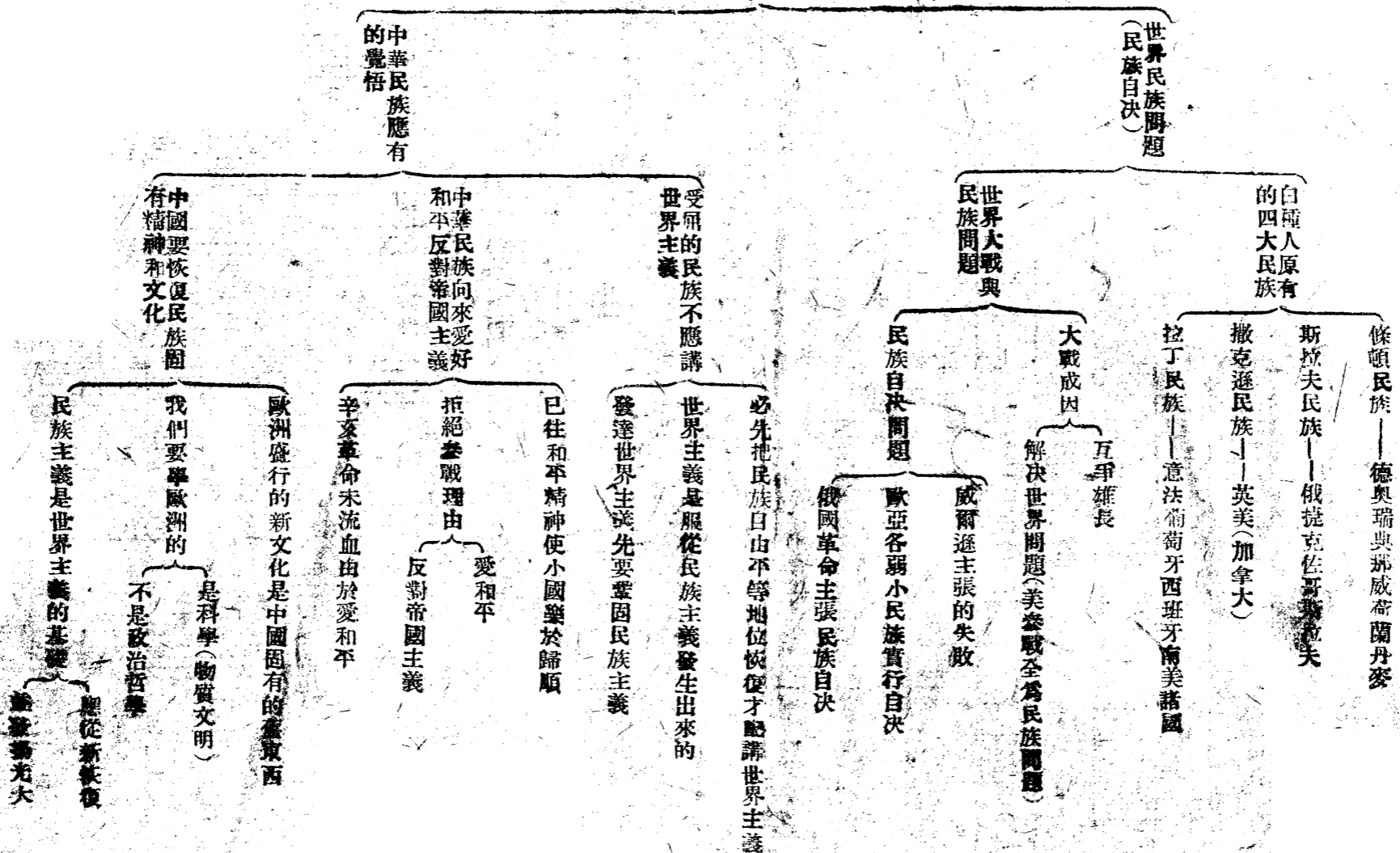
3. 民族主義第三講表解

中華民族主義的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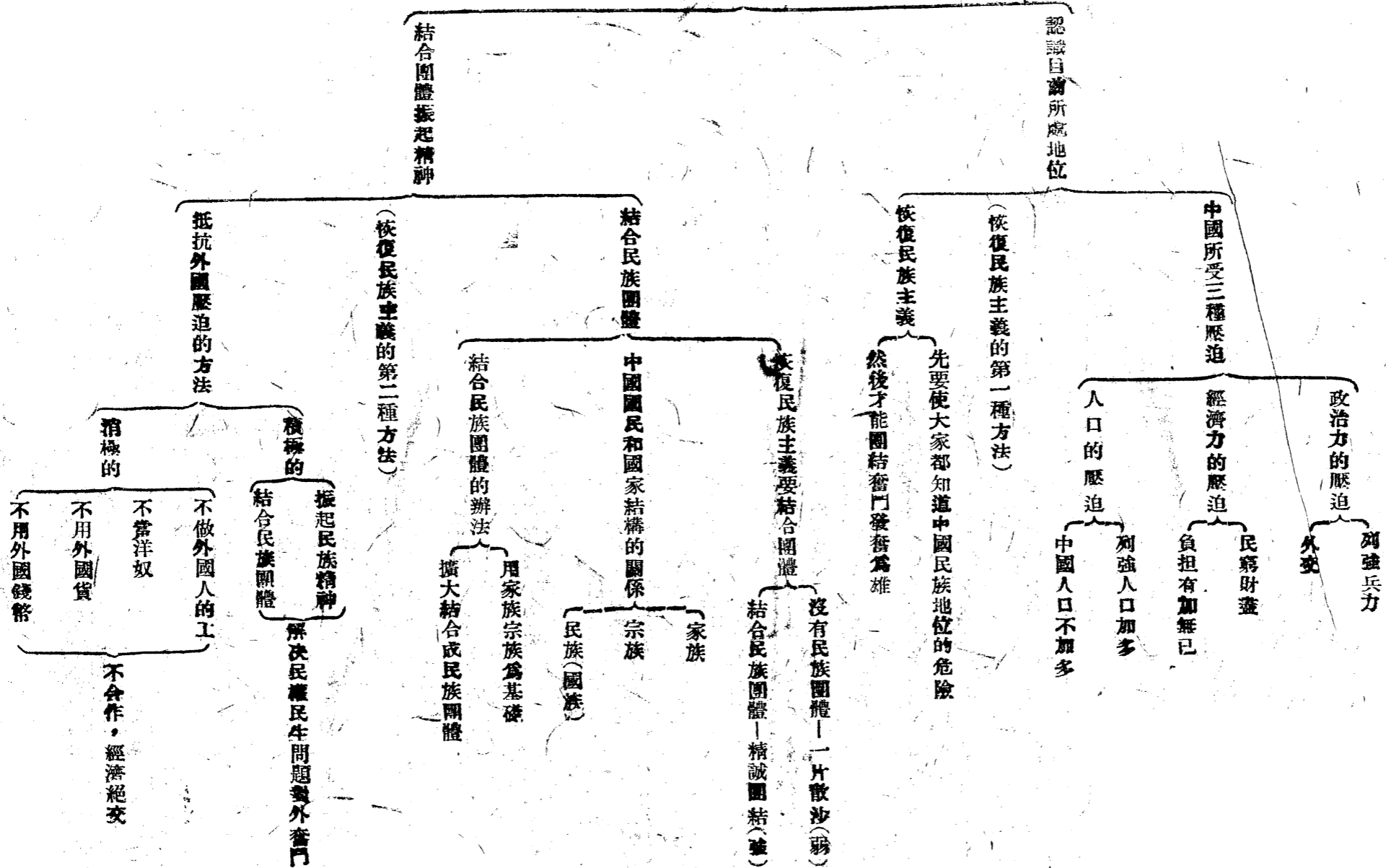
4. 民族主義第四講表解

世界民族問題與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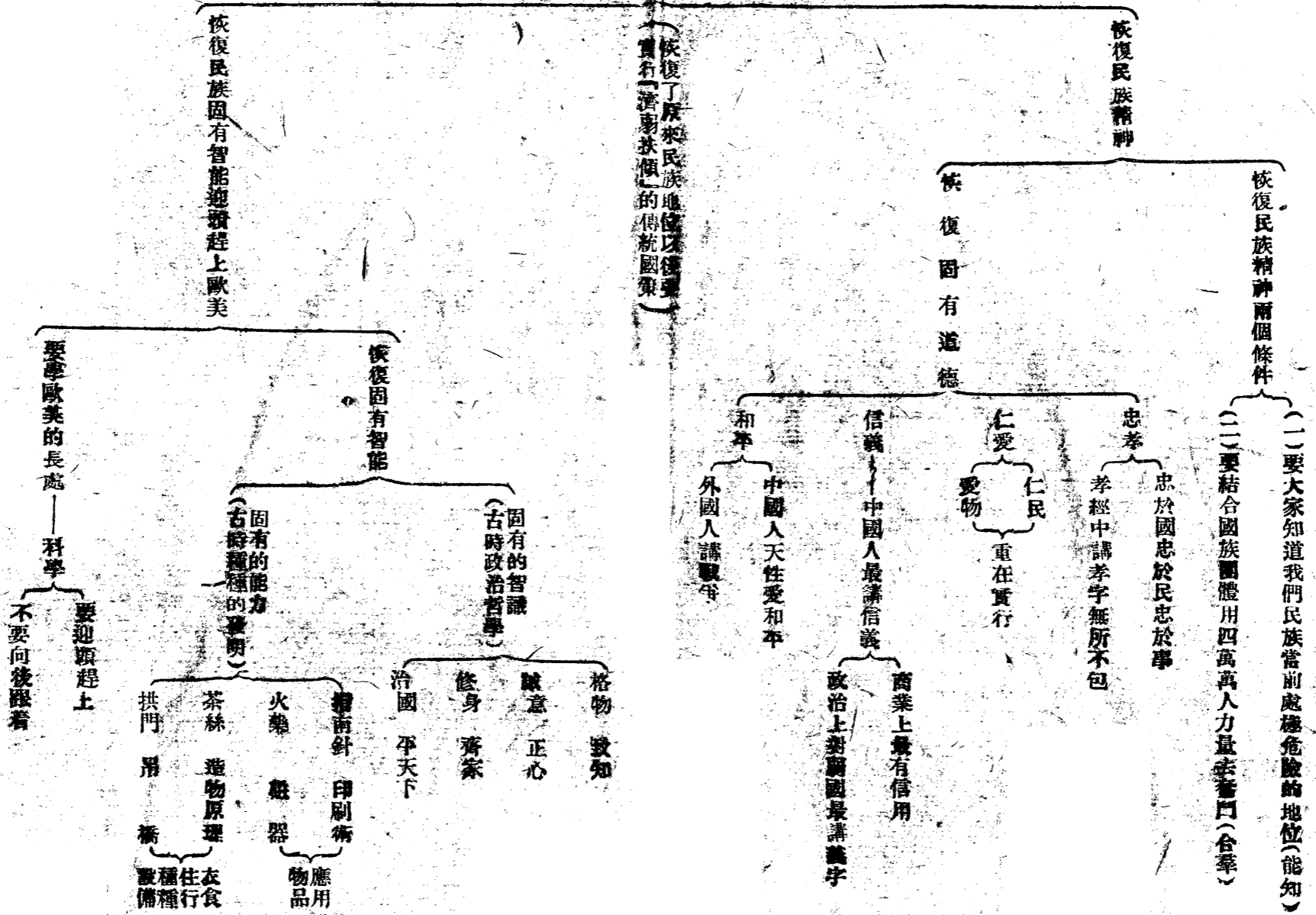
5. 民族主義第五講表解

怎樣恢復民族主義



6. 民族主義第六講表解

怎樣恢復民族地位



(三) 民權主義總表

民權主義

人民管理政府的政權

政府管理人民的治權

1. 選舉權——是人民選出代表來管理政府的權

2. 創制權——是人民自己立法的權

3. 複決權——是人民自己修改法律的權

4. 罷免權——是人民直接罷免官吏的權

1. 立法權——是政府創立法律的權

2. 行政權——是政府處理行政的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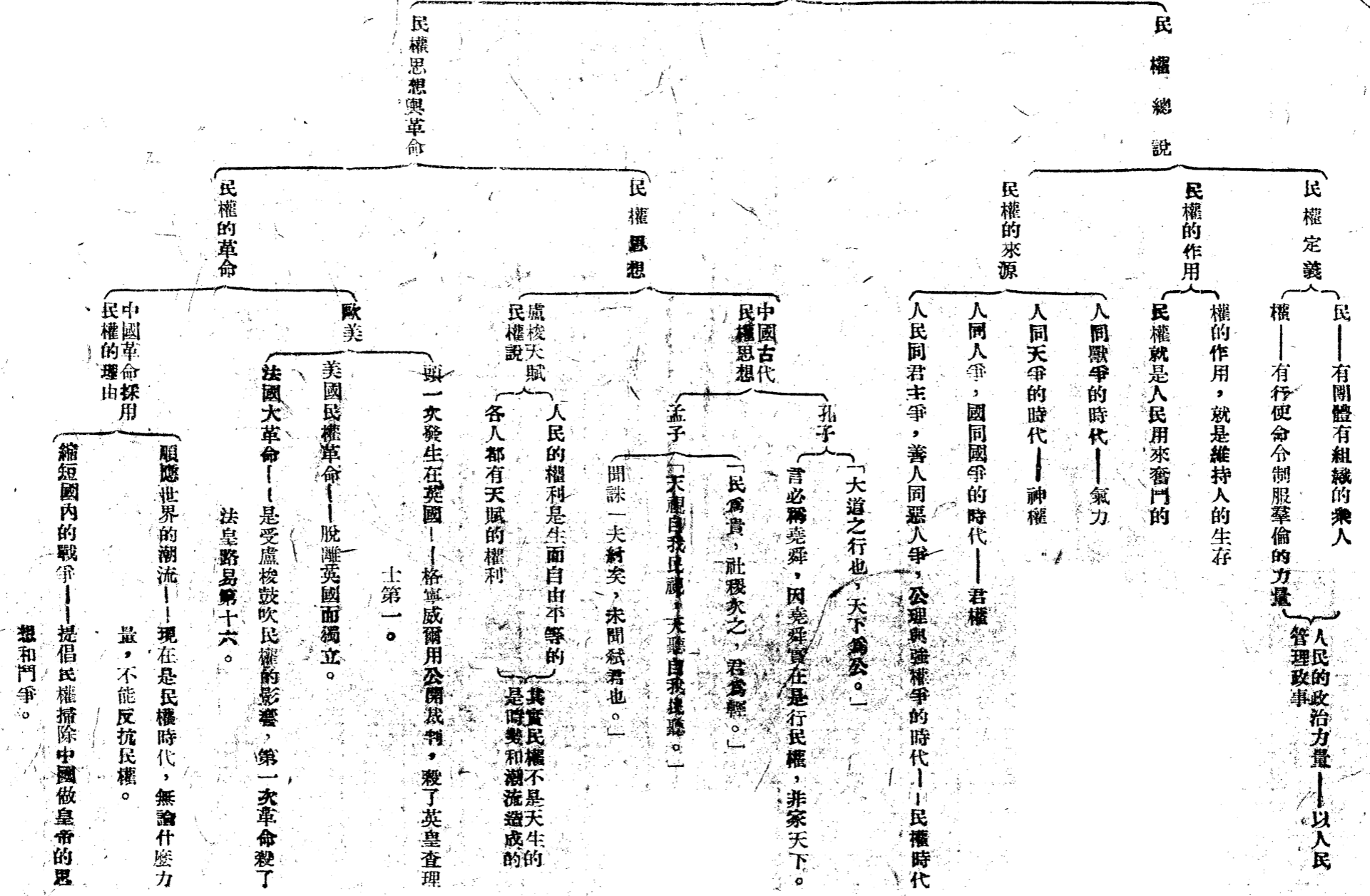
3. 司法權——是政府審理訴訟的權

4. 考試權——是政府考試官吏的權

5. 監察權——是政府監察官吏的權

1. 民權主義第一講表解

民權主義總論



人民的政治力量——以人民管理政事

民權就是人民用來奮鬥的

權的作用，就是維持人的生存

權——有行使命令制服羣倫的力量

民——有團體有組織的衆人

人同天爭的時代——神權

人同人爭，國同國爭的時代——君權

人民同君主爭，善人同惡人爭，公理與強權爭的時代——民權時代

孔子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

言必稱堯舜，因堯舜實在是在行民權，非家天下。

「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

孟子
「天聽自我民聽，天視自我民視。」

「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

人民的權利是生而自由平等的

其實民權不是天生的

是時勢和潮流造成的

各人都有天賦的權利

頭一次發生在英國——格寧威爾用公開裁判，殺了英皇查理士第一。

美國民權革命——脫離英國而獨立。

法國大革命——是受盧梭鼓吹民權的影響，第一次革命殺了法皇路易第十六。

法皇路易第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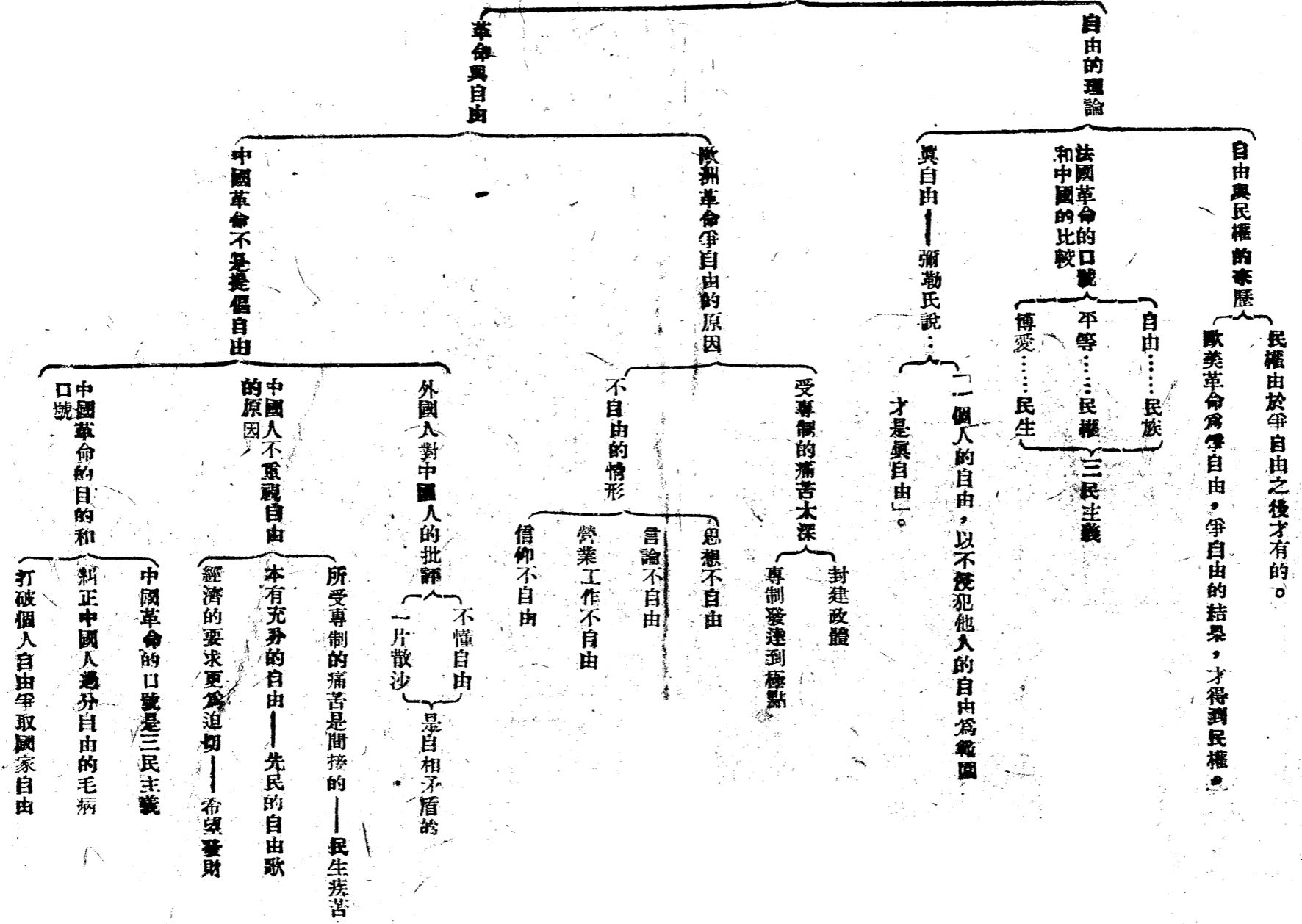
順應世界的潮流——現在是民權時代，無論什麼力量，不能反抗民權。

縮短國內的戰爭——提倡民權掃除中國做皇帝的思想和平爭。

想和平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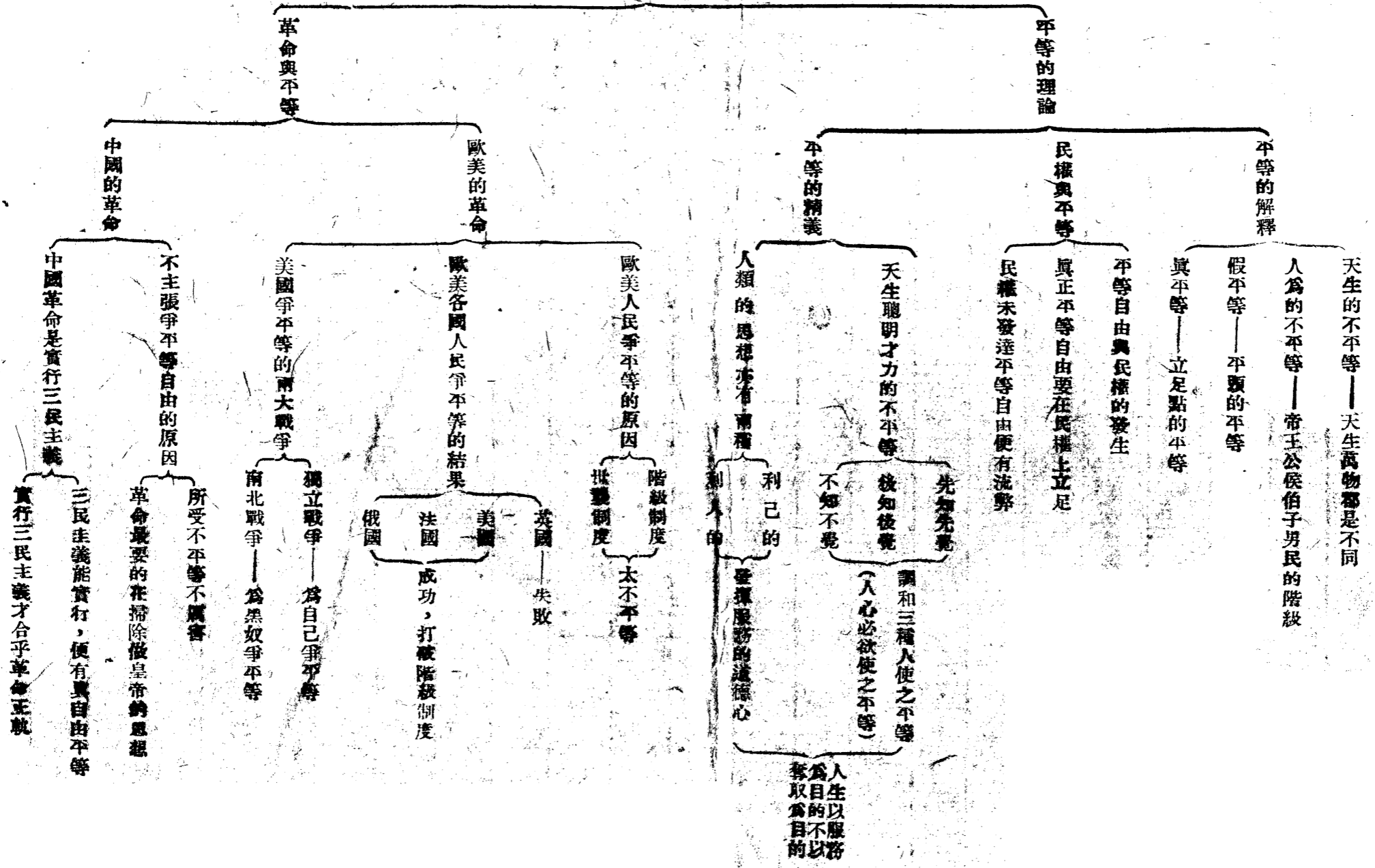
2, 民權主義第二講表解

民權與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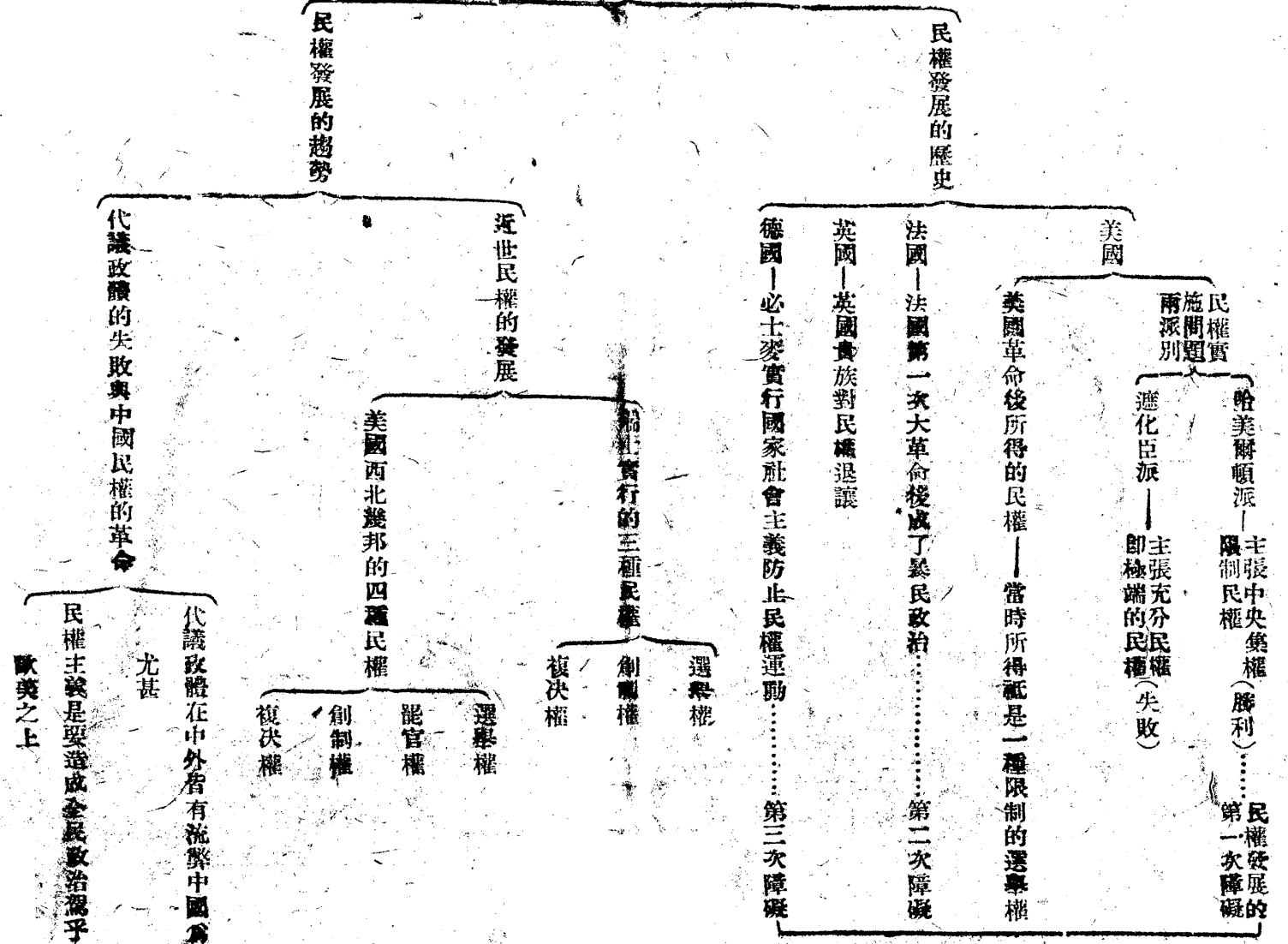
3. 民權主義第三講表解

民權與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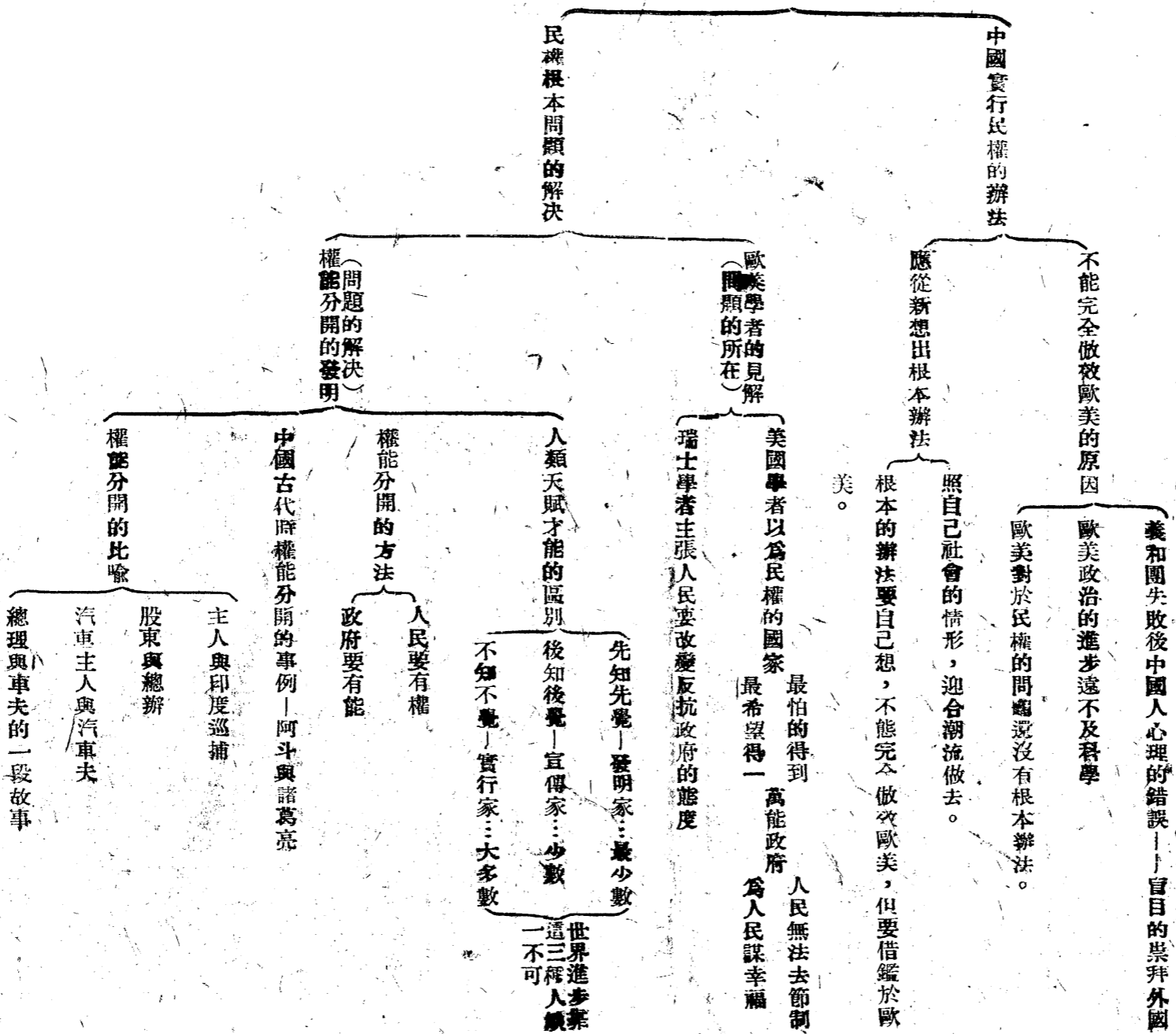
4. 民權主義第四講表解

民權發展的歷史與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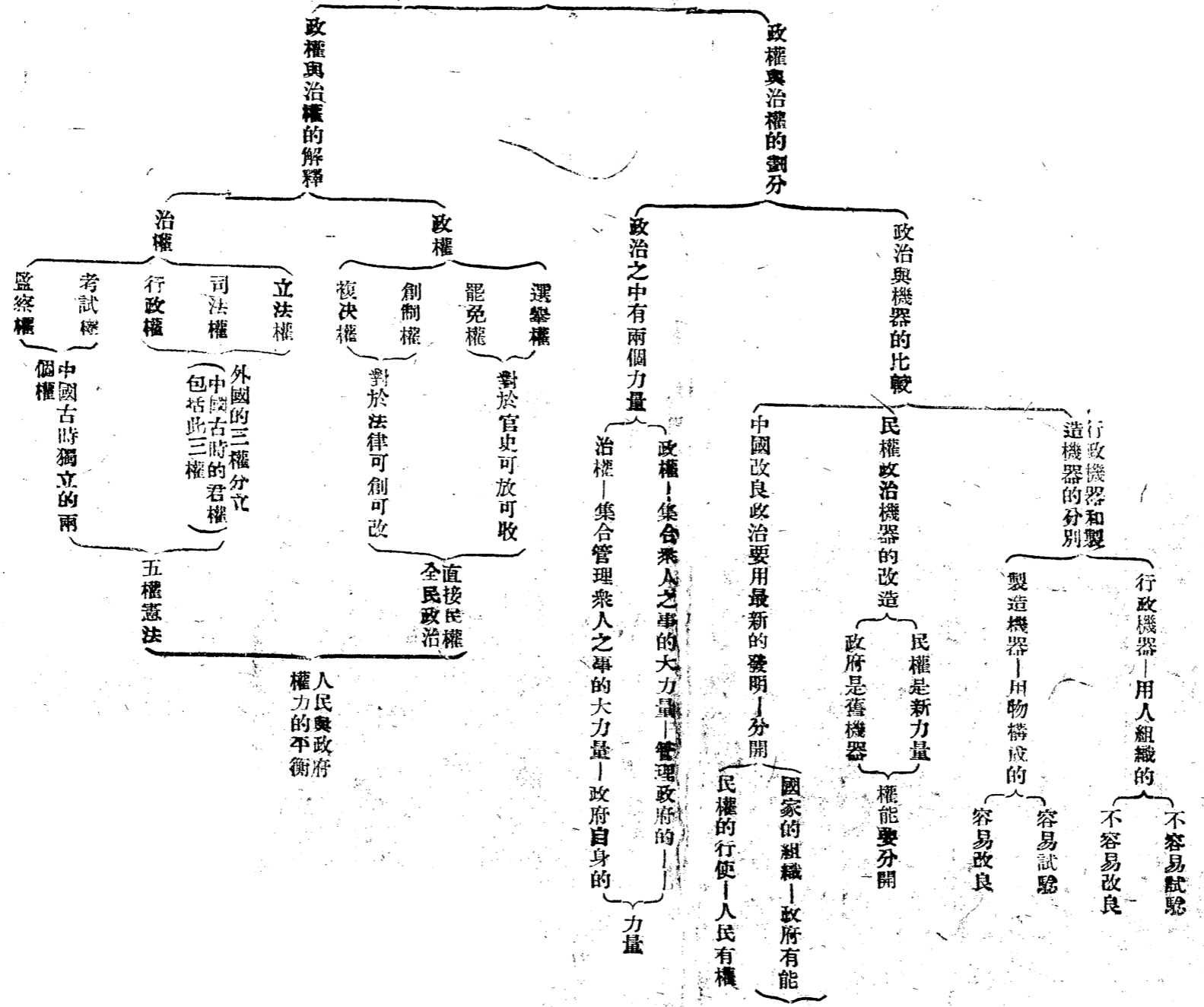
5. 民權主義第五講表解

權能分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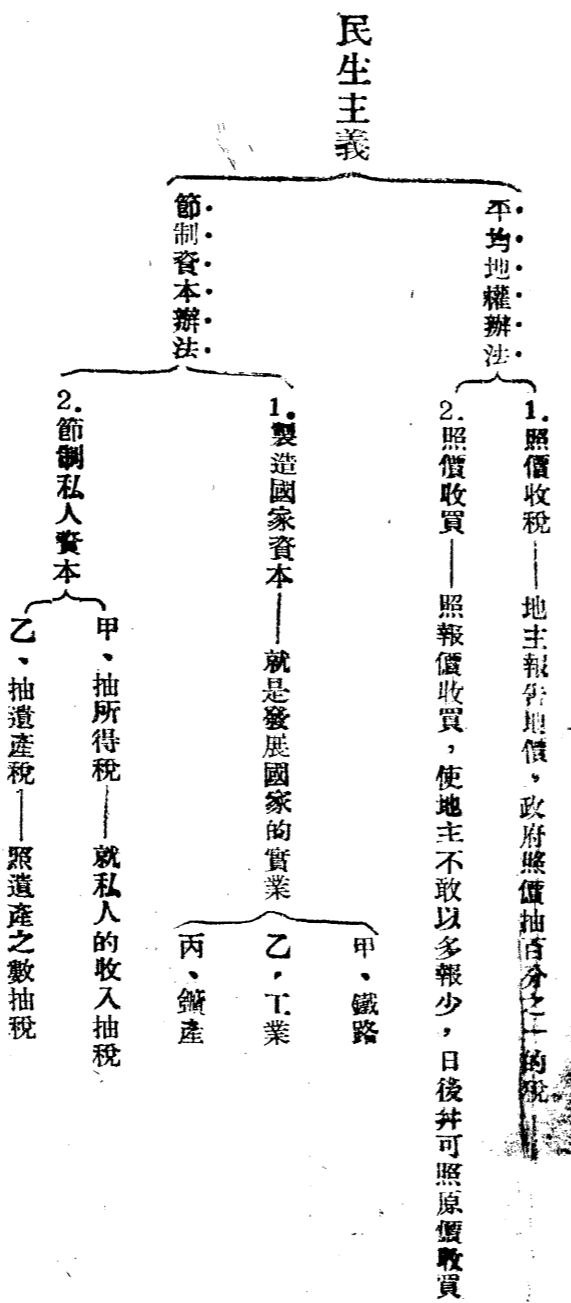


6. 民權主義第六講表解

政權與治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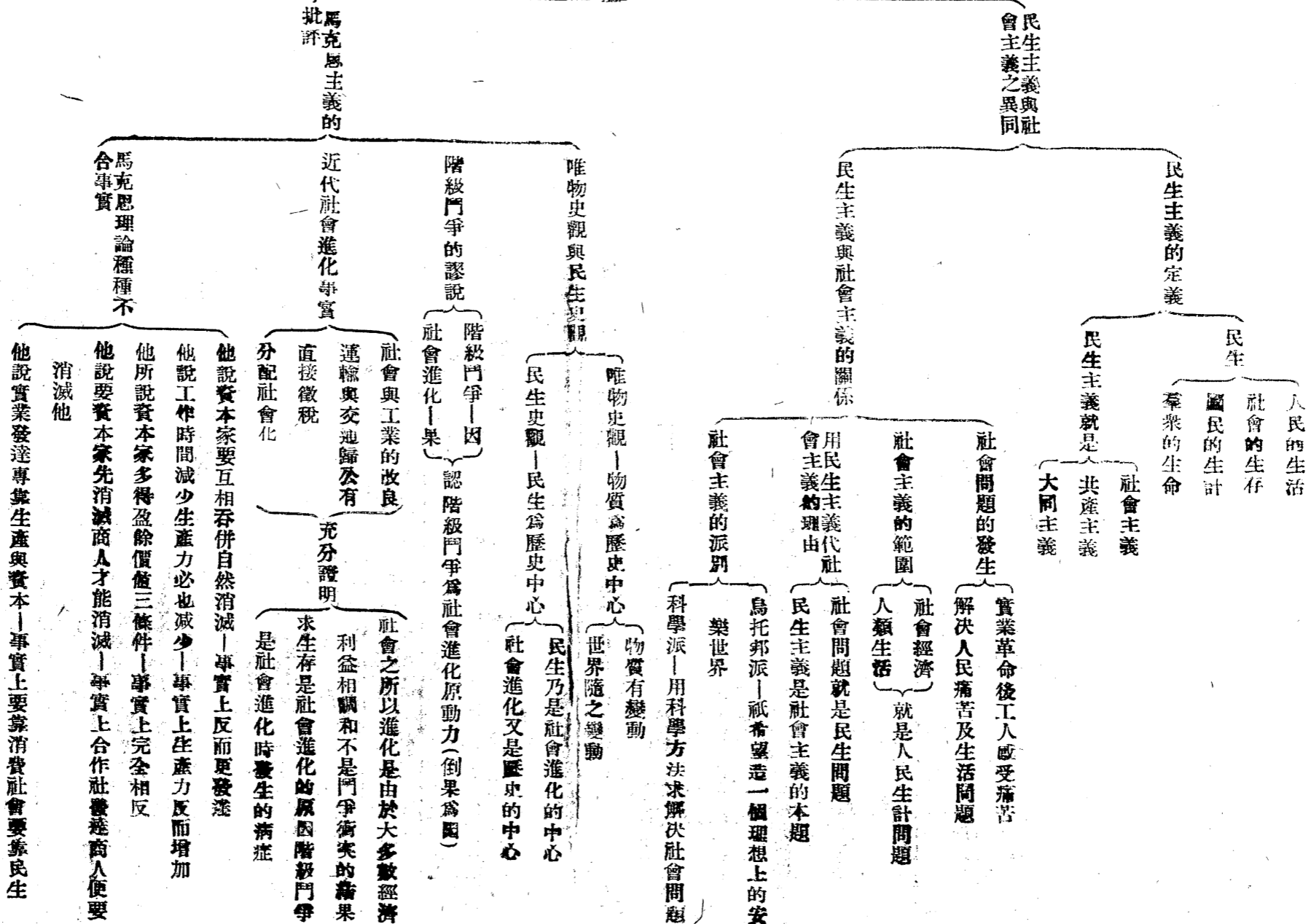


(四) 民生主義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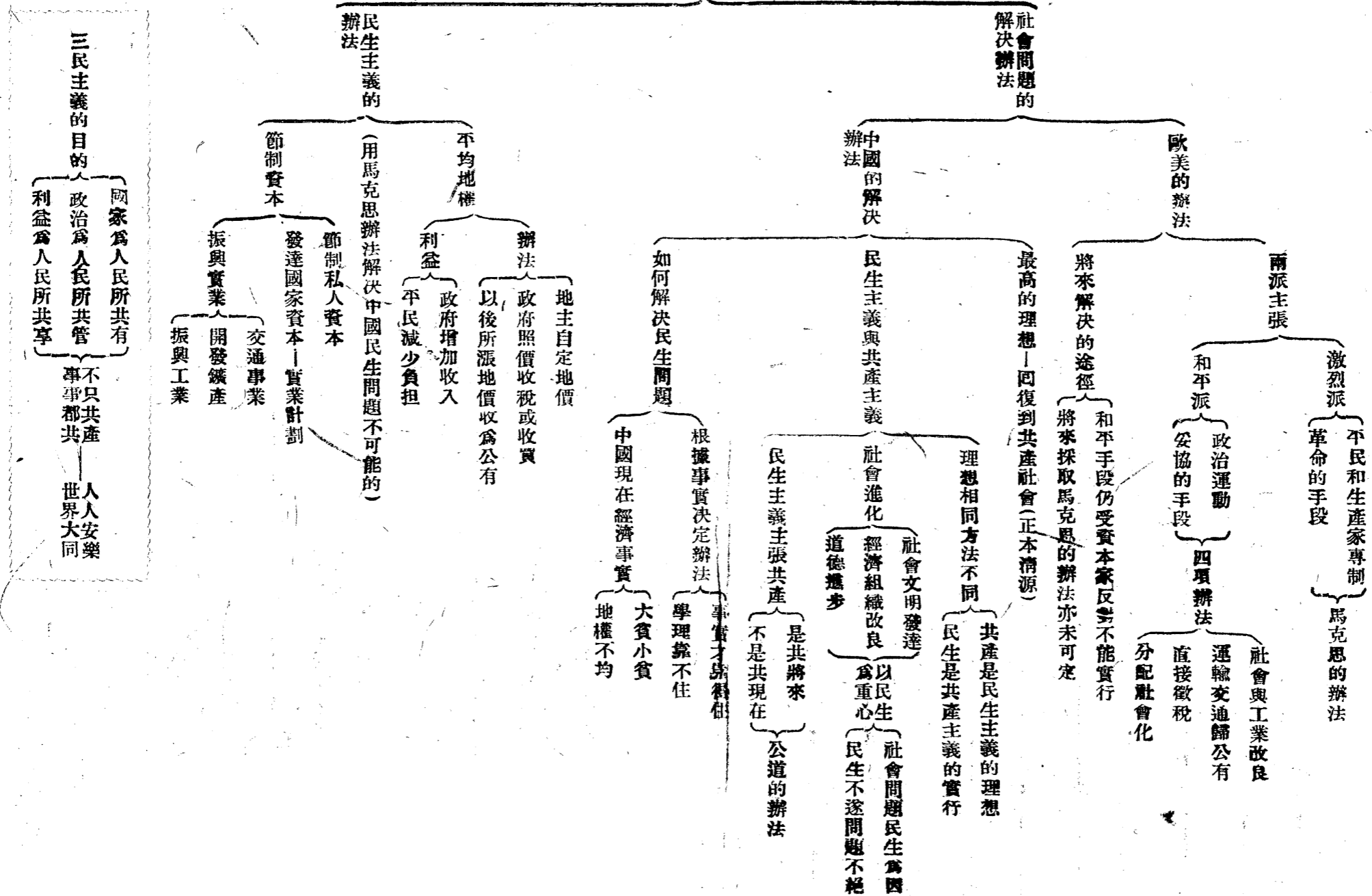
1. 民生主義第一講表解

民生主義與社會主義



2. 民生主義第二講表解

民生主義的
實施辦法



吃 飯 問 題

民生主義與吃飯問題

中國農業的改良

吃飯問題的重要性

歐戰時德國失敗的原因

糧食缺乏
不能支持

各國糧食生產的比較

有飯吃的國家——美俄法澳加拿大南美洲阿根廷
沒有飯吃的國家——英德日及歐洲各小國

中國糧食生產和各國比較

土地比美法多
人口比美法多

如改良農業應可自足

中國糧食不足的原因

受經濟壓迫糧食輸出
農業不改良生產落後

解決民生問題是要人人

都有飯吃
都有便宜飯吃

人類四種食料

吃空氣
吃水
吃動物——吃肉
吃植物——五穀果蔬

解放農民——耕者有其田

一、機器問題

用機器耕田——生產可加一倍
費用可省十倍
用機器抽水——可免旱災

二、肥料問題

用化學肥料
用電力製造人工硝
用水力運煤助電

三、換種問題

使土壤可以休息
使生產可以增加

四、除害問題

用科學方法除去雜草利用雜草
用國家力量研究去除虫害

五、製造問題

曬乾藤鹹
製罐頭

運費消耗大
因生產物停滯而成廢物

六、運送問題

運輸不便的損失
水運——修浚開闢運河
鐵路——重要地方連絡起來
車路——鄉村地方行駛自動車
挑夫——自動車不通的地方用挑夫

七、防災問題

水災
治標——浚河築堤不使氾濫
治本——多種森林蓄積水量
旱災
治標——機器抽水
治本——多種森林

分配問題

資本主義目的在賺錢不顧饑荒
民生主義目的在養民預防饑荒——打倒私人資本制度
積蓄糧食——積蓄三年後糧食充足有餘
減低價值——使人人有便宜飯吃

實施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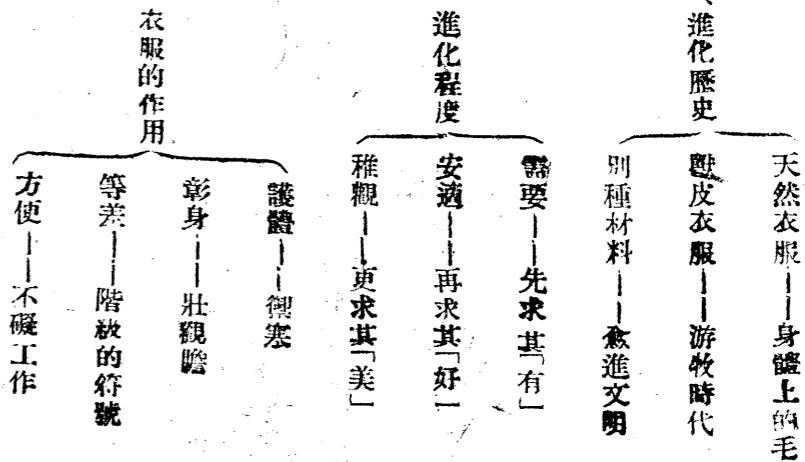
滿足需要——食衣住行四大需要
國家滿足人民需要
人民盡對國家的義務

民生的解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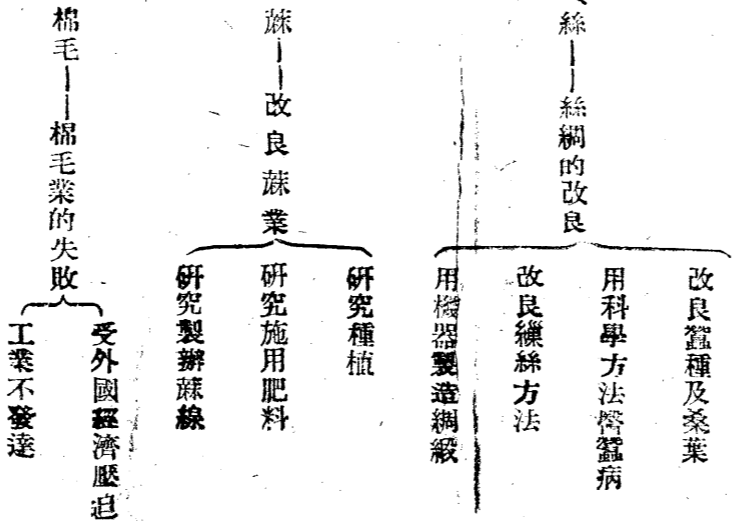
4. 民生主義第四講表解

穿衣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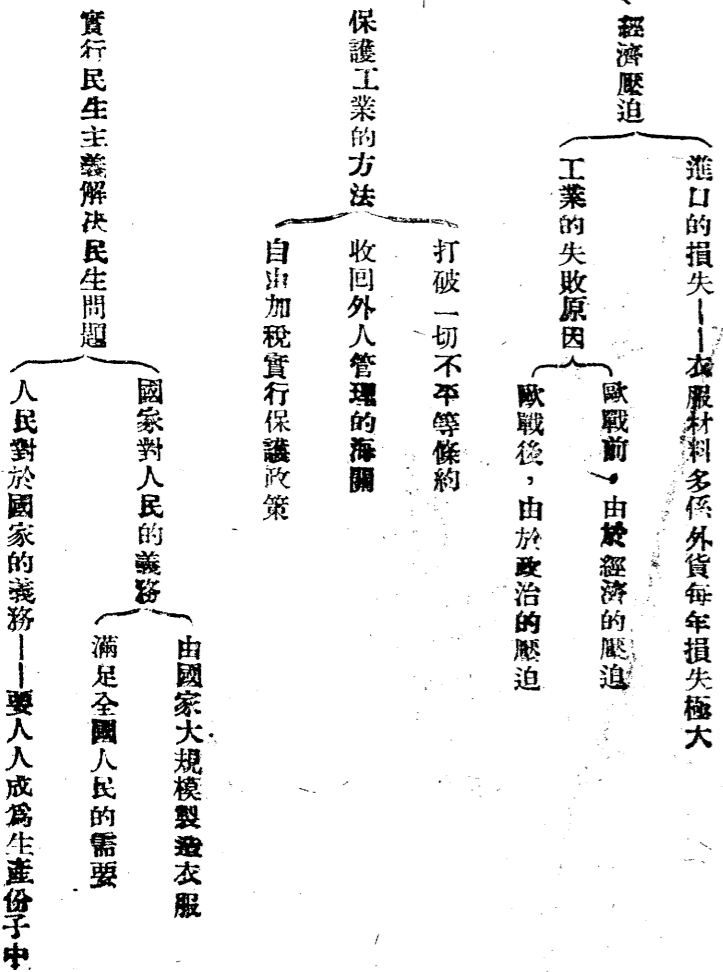
衣服的進化與作用



衣服的原料問題



穿衣問題與中國工業



附 三民主義與各派社會主義比較表解

主義	內容	與三民主義比較
社會主義	<p>社會主義之目的在社會平等的保障個人的物質生活，以使各個人得完全而自由的發展其人格，而以公有生產手段為達到這個目的的手段。</p>	<p>民生主義之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為手段，以世界大同為依歸，其理想雖與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相同，而辦法則大不一致，民生主義適合於中國之國情，而二民主義實包括各種社會主義之精義。</p>
無政府主義	<p>三民主義與無政府主義相同之點有三：(一)主張平等之精義相通也，(二)主張人民直接政治小團體自由集合生產工具之為社會公有相同也，(三)主張廢除一切經濟上之壓迫相同也。</p>	<p>無政府主義僅有理想而無辦法，三民主義不但有理想而且有辦法，民權主義實現大同之方法，實為無政府主義之所無，故曰無政府主義，不過是民權主義的理想，民權主義才是無政府主義之實行。</p>
基爾特社會主義	<p>又名同業社會主義，以同業組合為經濟組織之基礎，同時亦承認國家之必要，同業工會或勞工管理各工廠生產事業付租稅與國家，以全國消費者組織國會支配政治之全權，此外大事則由聯名會員解決之，此種主義蓋折衷於工團主義及國家資本主義之間，將經濟與政治，生產與消費，工廠與國家，互相對立以求平衡。</p>	<p>但國家與基爾特之分立，實屬不可能之幻想，尤其在中國政治尚未入軌，產業又未發達，自更不能實行此種主義，其理想與民生主義力量發達資本，豈非與此種主義大相逕庭。</p>
工團主義	<p>實折衷於共產主義與無政府主義之間，其要旨(一)以工人管理全社會之生產，(二)主張直接行動，代替政治運動，以階級鬥爭消滅國家及一切政治組織，工團之手為段同盟罷工。</p>	<p>在今日中國國勢尚未發揚，產業尚為落後之國家，正宜勞資合作之日，豈階級鬥爭之時。總理三民主義，則道法獨立自由之國家，全民政治與民生主義決非不合時宜偏激之工團主義所能及也。</p>
國家資本主義	<p>國家社會主義之要旨，在以國家買回大工廠之股本，以消費者管理及勞工之代表組織委員會管理之。或由國家委人辦理，贏利歸於國家，但此種主義，既無一高遠之目的，實為資本主義壟斷之變相。</p>	<p>民生主義之第一步固類乎一種國家資本主義，然以世界大同為目的，理想之高，豈國家資本主義所能及乎。</p>
國家社會主義	<p>主張工業歸國有，由國家管理，廢除工資制度，求產業之公利，但私人用品則保留之，此種主義亦甚和平。</p>	<p>民生主義中亦有此種意義。但三民主義之博大可以包括此種主義，而國家社會主義，則萬不能包括三民主義也。</p>

方 畧 類

(一) 五大建設總表

(一) 心理建設

即孫文學說——目的在打破國人知易行難畏難苟安之心理

列舉十例證明其知難行易的學說

1. 人人都能飲食而不知飲食的究竟。
2. 人人都曾用錢而不知錢的起源和功用。
3. 中國人多能作文章而不知作文之法。
4. 古代工業幼稚而鄭和能造巨船汎海。
5. 秦始皇以最短期間築成萬里長城。
9. 隋煬帝以最短期間開鑿數千里長運河。
7. 中國古代無科學而黃帝先發明指南針。
8. 中國古代無化學而能發明火藥及磁器。
9. 中國工人未學工程學而能建築宏壯屋宇。
10. 物競天擇的進化原則。

(二) 倫理建設

即軍人精神教育——目的在開闢精神戰勝物質的道理，培養非常之革命精神。

完成建設三民主義新國家的艱鉅責任。

為革命而生，為革命而死
坐視國亡，將無立身之地
救亡之責，端賴軍人

為救國救世而死，有無其價值，無上光榮。

具體內容
智——明是非，辨利害，識時勢，知彼己。
仁——救國救民，為三民主義奮鬥犧牲。
勇——怯於私門，勇於公戰，我死則國生，我生則國死。
決心——不成功即成仁，羣策羣力，同生同死。

即實業計劃——主張利用外資及外國人才，由國家經營大規模的實業。

(三) 物質建設

第一計劃——目的在開發中國北部富源共分五部

1. 建築北方大港
 2. 建設鐵路系統
 3. 殖民蒙古等處
 4. 開闢新運河
 5. 開採鐵等礦
1. 建築東方大港
 2. 整治長江
 3. 設內河商埠
 4. 改良河道
 5. 建大士敏土廠
1. 改良廣州港
 2. 改良廣州水路系統
 9. 建立鐵路系統
 4. 建商港漁港
 5. 建造船廠

第二計劃——目的在開發中國中部富源共分五部

第三計劃——目的在開發中國南部富源共分五部

第四計劃——敷設十萬英里鐵路。

第五計劃——發展人民生活必需的根本工業。

第六計劃——開採鑛產。

即民權初步——目的在解釋集會的方法，使一般人明瞭怎樣運用民權。

(四) 社會建設

集會的分類
臨時集會——組織法為先召集羣衆推選主席及書記。
委員會——組織法同上，非必要時書記可由主席兼任。
永久社會——組織法同上，但須訂立章程，選舉常任職員。

會議的程序
動議——對於事體處分的提案。
討論——討論提案。
決議——請會衆表決對於議案的可否。

(五) 政治建設

包括建國大綱，地方自治實行法，中國國民黨政綱——目的在達成救國建國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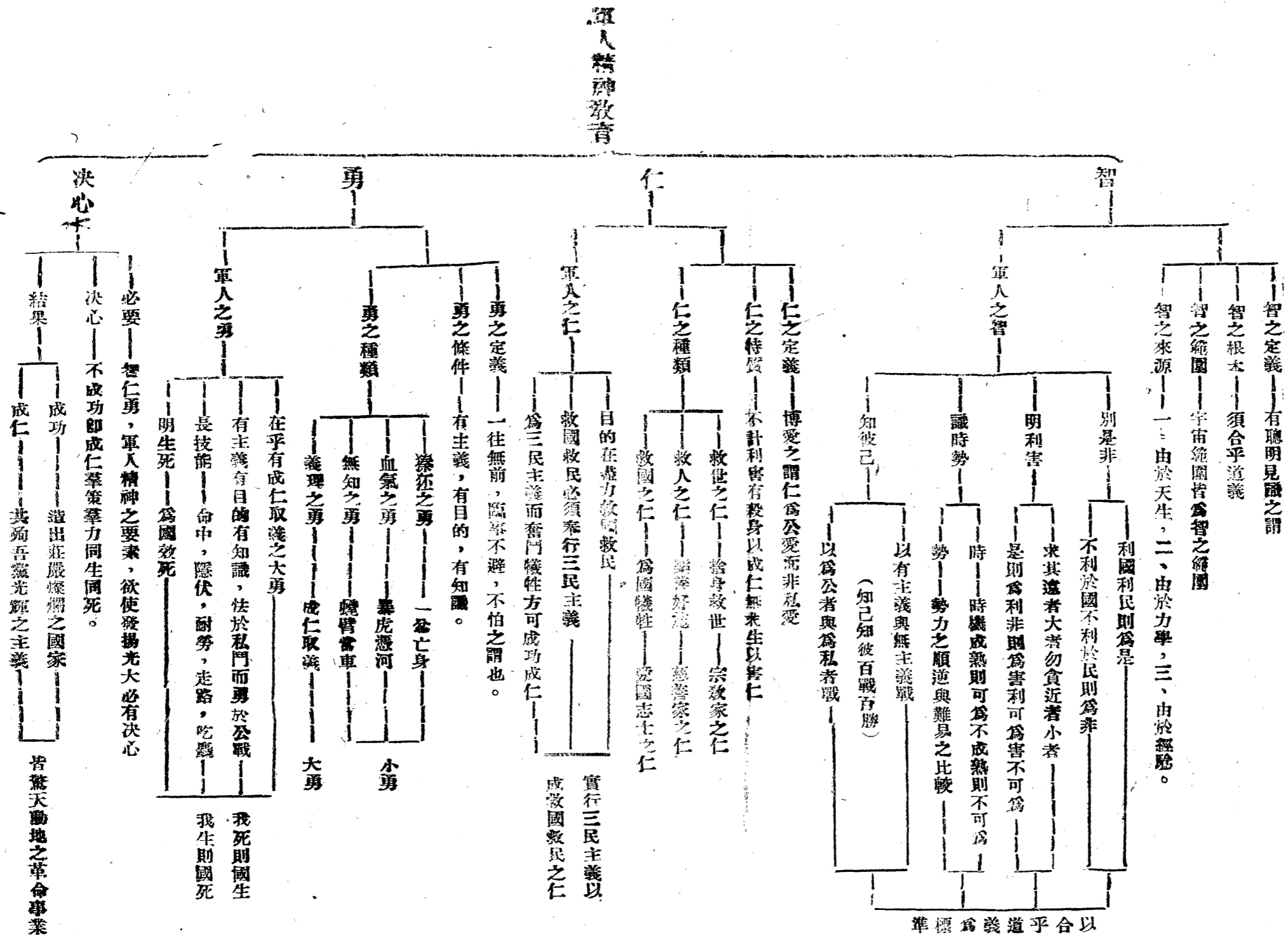
原則——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

要求
人——使人無遊民而各盡其才。
地——使地無荒土而咸盡其利。
時——使時無虛耗而用得其宜。
事——使事無廢弛而克盡其效。
物——使物無廢棄而克盡其用。

（二）心理建設——孫文學說表解

大敵		除心		理之		心孫		理文		建學		設說		破世		人之		迷惑							
易										行				難				知							
<p>人類進行，發軔於不知而行。練習、試驗、探索、冒險，四者屬於不知而行，亦即為文明之動機。</p>										<p>不知亦能行。</p>				<p>有志竟成。</p>				<p>能知必能行。</p>				<p>從知識而構成想像，從想像生出條理。本條理籌備計劃，按計劃用工夫，則指日可望樂成也。</p>			
以進化為證		以化學為證		以電學為證		以開河為證		以築城為證		以造船為證		以建屋為證		以作文為證		以用錢為證		以飲食為證							
<p>物種進化為自然之道，人類行之千萬年，而莫由知其道。</p>		<p>中國人做豆腐，燒煉術，製陶器，行之而不知其道，用之而不知其名。</p>		<p>羅針為簡單電機，人類用電氣，以指南針為始，用電不難，所難者在研究其知識。</p>		<p>古人無今人之學問知識而為需要所迫，不事籌劃，亂圖進行，亦能成此長三千餘里之運河。</p>		<p>築成四萬里之戰壕，足見行之匪艱。</p>		<p>秦時無科學，無機器，無工程學，而能築成萬里長城。歐洲大戰，東西兩戰場，臨時能築成四萬里之戰壕，足見行之匪艱。</p>		<p>鄭和無科學知識，而能於十四個月中，造大船六十四隻。</p>		<p>施工建造不難，所難者繪圖設計。</p>		<p>中國文人，能作極妙之文章，知其當然，不知其所以然，因為不知文法學與論理學。</p>		<p>錢幣為百貨之中準，交易之中介，價格之標準，人人用之，而能知此理者蓋鮮。</p>		<p>身外食貨問題，人人習之，全國不關其選。</p>		<p>身內飲食之事，人人行之，終身不知其道。</p>			

(三) 倫理建設——軍人精神教育表解



以合乎道義為準標

皆驚天動地之革命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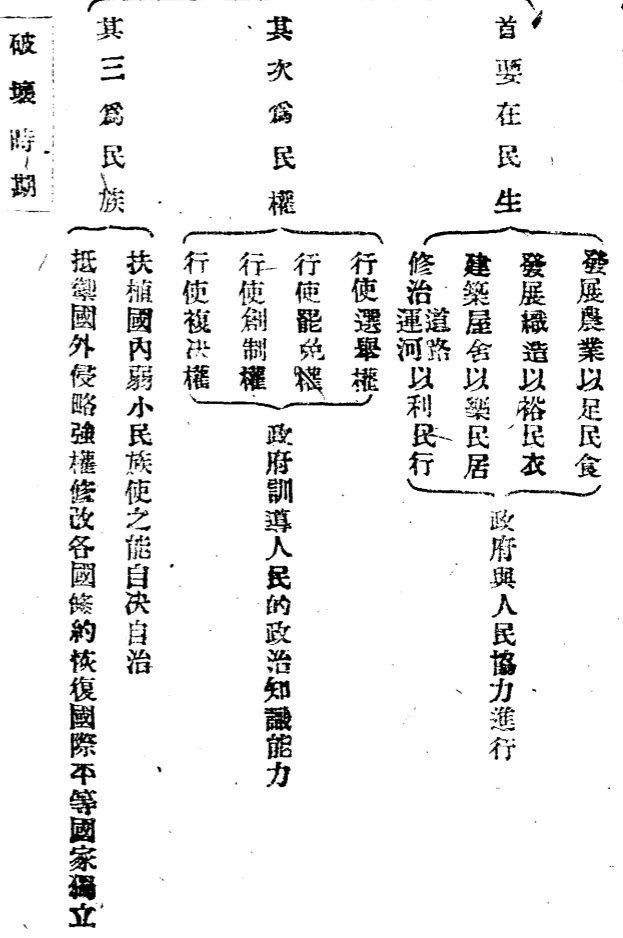
(四) 社會建設——民權初步表解

力之吾糾		建會社		心之吾團					
民國國合		步初權民		人國結					
題序及權		案正修		動					
權宜問題		修正之性質與效力		會					
權宜問題		修正案之方法		結					
權宜問題		修正案之例外事件		會					
權宜問題		附屬動議之順序		結					
權宜問題		散會與擱置動議		會					
權宜問題		延期動議		結					
權宜問題		付委動議		會					
權宜問題		委員及其報告		結					
權宜問題		秩序問題		會					
權宜問題		秩序問題		結					
<p>(一) 處理權宜問題超乎秩序之前，以求應付議場緊急之事件。其判定權，操於主席。</p> <p>(二) 無論會員或主席，有破壞會議秩序違背議法者，即發生秩序問題。除權宜問題外，非待秩序問題解決，不得復原討論。(三) 會員不服主席判決者，可起而申訴於大會，有人附和，主席即須接受，取決於衆，若表決同數票，即維持主席之判決。</p>		<p>(一) 修正之作用在改良所議之事件。(二) 修正案須以與本題有關者爲限。(三) 先表決修正案而後表決原案，若有第一修正案，則先表決第二修正案，未原案。(四) 除非爲修正之修正案，同時只接受一個修正案。</p> <p>(二) 修正有三法：1. 加入字句，2. 刪去字句，3. 刪除一分。加入以他分代之。(三) 加入字句須有新意義，若經承認，不得再有同樣動議。(三) 語句表決刪除後，除非經復議手續，不能再行加入，語句否決刪除，則所擬刪除字句，得以確立。(四) 修正案不許加入或刪去一字，而使動議之意義適成反面。(五) 刪去與加入，不得爲兩案，否則原語必當確定。(六) 其他尚有刪去全案而以新案代替之考。</p>		<p>(一) 對於修正案不能再加修正之例，關於款項時間數目及人名問題，則爲例外。(二) 散會，擱置，抽出，停止討論，無期延緩各動議，不受修正。</p> <p>(一) 附屬動議有七種，其順序如下：1. 散會，2. 擱置，3. 停止討論，4. 延期，5. 付委，6. 修正，7. 無期延緩。無期延緩，停止討論之目的在催促行動。(二) 散會，擱置，延期之目的在緩進行動。停止討論之目的在催促行動。(三) 付委修正之目的在整備及改變。無期延緩之目的在最後之廢置。</p> <p>(一) 散會動議有附屬獨立兩種。(二) 散會動議之限制：1. 在會員得地位發言之時。2. 在進行表決之時。3. 表決停止討論之時。4. 在散會動議才否決後，無他事相問者。(三) 散會動議每與規定下會日期并列。(四) 擱置動議，乃將原議全案擱置，另議其他之事。</p> <p>(一) 有定期延期，無期延期兩種：前者所以慎考動議，後者則求打銷動議。(二) 定期延期不能改爲無期延期。</p> <p>(一) 付委即是將議事件付於已任或臨時委任之委員，以從事籌備或審查。(二) 大會并可決定要旨，或付以輕重訓令，以便遵照。</p> <p>(一) 委員會爲附屬團體，只能就所委之會之訓令範圍內行事。(二) 委員會集會可以談話方式行之，惟表決處分，須詳確記錄。(三) 委員完畢其事務後，由口頭或書面報告大會，即解除其職務。(四) 會員有疑義，得要求委員報告，若委員準備未完，亦得寬限報告期。(五) 少數之報告，如確有見解，可依修正案順序修正正式報告。</p>		<p>(一) 會議有維持秩序集中公意之義務。(二) 會長有發言權，投票權，及處決秩序點權，但發言時須請人暫代主席。(三) 會員有協助會長維持秩序維持友恭而討論之義務。(四) 會員有發言及表決之權利。(五) 副會長缺席代理之權。(六) 書記有記錄當場重要言論及正式議案并通告委員被委專之義務。</p> <p>(一) 手續：1. 會員起立呼主席，求取得發言地位。2. 主席起立，承認發言。3. 會員發言完畢，即坐下。4. 主席接述其動議或更徵求附和動議。5. 付討論。6. 表決後宣佈結果。(二) 動議詞句尚簡明。(三) 投票時不能發動議。(四) 動議既經主席接述，非全體一致，本人不能隨意收回之。(五) 主席必要時得將動議分段表決之。</p> <p>(一) 會員動議而經主席接述，方能開始討論。(二) 以一非待會員發言一遍，不准一人發言兩次及規定每人發言時間，一限制冗論。(三) 有二會員以上發言者，難辨先後時，主席得選允許離座最遠而不當發言者發言。(四) 取得發言權後，如適讓他人發言，則即喪失其已取得之發言權。</p> <p>(一) 動議在防止纏綿之討論，但宜由三分之二會員表決之。(二) 此動議既經十分鐘爲限。(四) 此動議表決後，已行討論之問題，得立行表決之。(五) 此動議外尚有定時停止討論之動議。</p> <p>(一) 表決之復議，可救正草率之表決及不正當之行為。(二) 復議得勝則打銷前次表決，復議失敗則確定前次表決。(三) 復議動議只可發於同時或於下期會。兩方均可提出，發於下期會，只有表決得勝方面，乃可提出。(四) 復議本身之討論，亦以十分鐘爲限。(六) 散會，擱置，停止討論，付委，復議，申斥，選舉及投票等表決，皆不得復議。又表決案之已執行者，亦當然不得復議。</p> <p>(一) 表決之復議，可救正草率之表決及不正當之行為。(二) 復議得勝則打銷前次表決，復議失敗則確定前次表決。(三) 復議動議只可發於同時或於下期會。兩方均可提出，發於下期會，只有表決得勝方面，乃可提出。(四) 復議本身之討論，亦以十分鐘爲限。(六) 散會，擱置，停止討論，付委，復議，申斥，選舉及投票等表決，皆不得復議。又表決案之已執行者，亦當然不得復議。</p>		<p>(一) 臨時集會之組織法</p> <p>(二) 有三人以上。(三) 發通告。(三) 定開會秩序。(四) 選舉主席及書記。(五) 討論。</p> <p>(一) 依臨時集會法開第一次會，訂立章程規則，選舉長任職員。(二) 團體成立後，會中職員，即依所定章程規則進行工作。</p> <p>(一) 秩序：1. 開會 2. 宣讀上次紀錄並認可之 3. 宣佈宗旨 4. 報告 5. 選舉 6. 討論 (二) 前會指定之事，前會未完之事，新生事件，本日計劃之事 7. 散會 (三) 額數：1. 普通以過半數會員爲合法額數 2. 到會者足額方能開會 3. 開會後缺額經會員之動議點閱，即須散會。</p> <p>(一) 會員有維持秩序集中公意之義務。(二) 會長有發言權，投票權，及處決秩序點權，但發言時須請人暫代主席。(三) 會員有協助會長維持秩序維持友恭而討論之義務。(四) 會員有發言及表決之權利。(五) 副會長缺席代理之權。(六) 書記有記錄當場重要言論及正式議案并通告委員被委專之義務。</p> <p>(一) 手續：1. 會員起立呼主席，求取得發言地位。2. 主席起立，承認發言。3. 會員發言完畢，即坐下。4. 主席接述其動議或更徵求附和動議。5. 付討論。6. 表決後宣佈結果。(二) 動議詞句尚簡明。(三) 投票時不能發動議。(四) 動議既經主席接述，非全體一致，本人不能隨意收回之。(五) 主席必要時得將動議分段表決之。</p> <p>(一) 會員動議而經主席接述，方能開始討論。(二) 以一非待會員發言一遍，不准一人發言兩次及規定每人發言時間，一限制冗論。(三) 有二會員以上發言者，難辨先後時，主席得選允許離座最遠而不當發言者發言。(四) 取得發言權後，如適讓他人發言，則即喪失其已取得之發言權。</p> <p>(一) 動議在防止纏綿之討論，但宜由三分之二會員表決之。(二) 此動議既經十分鐘爲限。(四) 此動議表決後，已行討論之問題，得立行表決之。(五) 此動議外尚有定時停止討論之動議。</p> <p>(一) 表決之復議，可救正草率之表決及不正當之行為。(二) 復議得勝則打銷前次表決，復議失敗則確定前次表決。(三) 復議動議只可發於同時或於下期會。兩方均可提出，發於下期會，只有表決得勝方面，乃可提出。(四) 復議本身之討論，亦以十分鐘爲限。(六) 散會，擱置，停止討論，付委，復議，申斥，選舉及投票等表決，皆不得復議。又表決案之已執行者，亦當然不得復議。</p>	

(五) 政治建設——建國大綱表解(一)

根 據
三民主義
五權憲法

目 標



軍政時期

一切制度悉謀於軍政之下

一省完全底定則為訓政開始軍政停止之日

過渡時期

訓政時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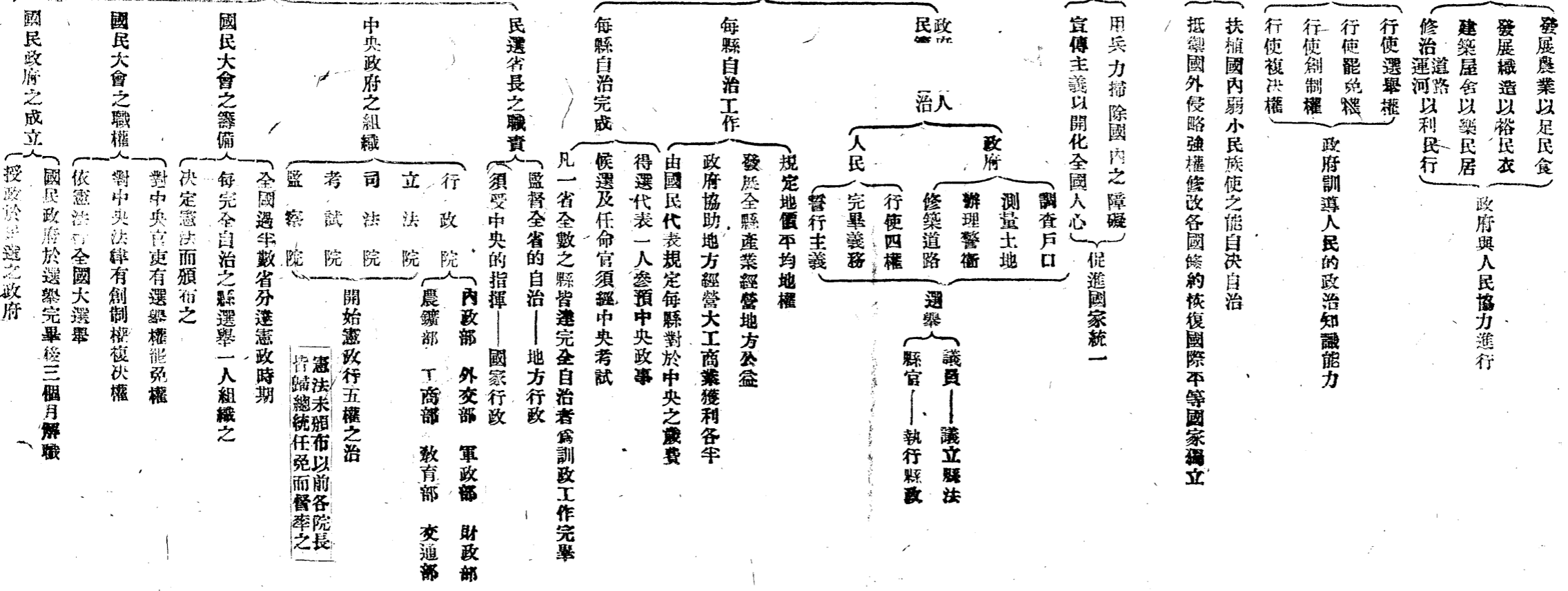
縣為訓政實施之單位亦為地方自治之單位

省立於縣與中央之間以資聯絡

完成時期

憲政時期

中央與省之權限探均權制度



建國大綱

程序工作

(五) 政治建設——建國大綱表解(二)

建設之方針——(1) 國民政府本革命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建設中華民國。

三民主義之建設

- (2) 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衣食住行四大需要，政府應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
- (3) 其次為民權，故對於我國民之政治知識能力，政府當訓導之，以行使其選舉權，行使其罷免權，行使其創制權，行使其複決權。
- (4) 其三為民族，故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對於國內之侵略強權，政府當抵禦之，并同时修改各國條約，以恢復我國國際平等，國家獨立。

建設之程序

- (5) 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
- (6) 在軍政時期，一切制度悉隸於軍政之下，政府一面用兵力以掃除國內之障礙，一面宣傳主義，以開化全國之人心，而促進國家之統一。
- (7) 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

訓政時期政府工作

- (8) 在訓政時期，政府當派會經訓練考試合格人員，到各縣協助人民籌備自治，其程度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衛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其人民會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實行革命之主義者，得選舉縣官，以執行一縣之政事，得選舉議員，以議立一縣之法律，使成爲完全自治之縣。

自治縣之民權

- (9) 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

中央與地方財政之劃分

- (10) 每縣開創自治之時，必須先規定全縣私有土地之價，其法由地主自報之，地方政府則照價徵稅，并可隨時照價收買，自此次報價之後，若土地因政治之改良，社會之進步而增價者，則其利益常爲全縣人民所共享，廢地主不得而私之。
- (11) 土地之歲收，地價之增減，均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屬，雖產木力之利，皆爲地方人民之所有。此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夫種種公共之需。
- (12) 各縣之天然富源，與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之實力不能發展與興辦，而須外資乃能經營者，當由中央政府爲之協助，而所獲之純利，中央與地方政府各占其半。
- (13) 各縣對於中央政府之負擔，當以每縣之歲收百分之幾，爲中央歲費。每年由國民代表定之，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多於百分之五十。

中央與地方權限之劃分

- (14) 每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得選國民代表一員，以組織代表會，參預中央政事。
- (15) 凡候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地方，皆須經中央考驗銓定資格者乃可。
- (16) 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爲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爲本省自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中央之指揮。
- (17) 在此時期中中央與省之權限，採均權制度，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
- (18) 縣爲自治之單位，省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聯絡之效。

憲政開始時中央政府之組織

- (19) 在憲政開始時期，中央政府當完成設立五院，以試行五權之治，其序列如下：
一曰「行政院」二曰「立法院」三曰「司法院」四曰「考試院」五曰「監察院」
- (20) 行政院暫設如下各部：一「內政部」二「外交部」三「軍政部」四「財政部」五「農林部」六「工商部」七「教育部」八「交通部」。
- (21) 憲法未頒布以前，各院長皆歸總統任免而督率之。

憲法起草和頒布

- (22) 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及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由立法院議訂，隨時宣傳於民衆，以備到時採擇施行。
- (23) 全國有過半數省分達至憲政開始時期，即全省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布之。

建國之完成

- (24) 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於國民大會行使之，即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複決權。
- (25) 憲法頒布之日，即爲憲政告成之時，而全國國民則依憲法舉行全國大選舉，國民政府則於選舉完畢之後三個月解職，而授政於民選之政府，是爲建國之大功告成。

(六) 政治建設——中國國民黨政策表解

策政黨民國國中

對 外 政 策

關於國際條約

1. 一切不平等條約，如外人租借地，領事裁判權，外人管理關稅權，以及外人在中國境內行使一切特殊的權力侵害中國主權者，皆當取消，重訂雙方平等互尊主權之條約。
2. 凡自願放棄一切特權之國家，及願廢止破壞中國主權之條約者，中國皆將認爲最惠國。
3. 中國與列強所訂其他條約，有損中國之利益者，須重新審定，務以不害雙方主權爲原則。

關於國際債務

4. 中國所借外債，當在使中國政治上、實業上、不受損失之範圍內保證并償還之。
5. 庚子賠款當完全劃作教育經費。
6. 中國境內不負責任之政府，如賄選竊權之北京政府，其所借外債，非以增進人民之幸福，乃維持軍閥之地位，俾得行使賄買侵吞盜用，此等債款，中國人民不負責償還之責任。
7. 召集各省職業團體（銀行商會等）社會團體（教育機關等）組織會議，籌備償還外債之方法，以求脫離因賴於債務而陷於國際的半殖民地之地位。

中央與地方之權限

1. 關於中央及地方之權限，採均權主義，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制或地方分權制。
2. 各省人民自定憲法，自舉省長，但省憲不得與國憲相抵觸，省長一方面爲本省自治之監督，一方面受中央指揮，以處理國家行政事務。
3. 確定縣爲自治單位，自治之縣其人民有直接選舉及罷免官吏之權，有直接創制及複決法律之權。
4. 土地之稅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爲地方政權之所有，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應有之救濟災區生等各種公共之需要。
5. 各縣之天然富源，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實力不能發展與辦者，國家當加以協助，其所獲純利，國家與地方均之。
6. 各縣對於國家之負擔，當以歲入百分之幾爲國家之收入，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超過於百分之五十。

確立考選及自由權

4. 實行普通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爲標準之階級選舉。
5. 釐訂各種考試制度，以救選舉制度之窮。
6. 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
7. 將現時募兵制度，漸改爲徵兵制度，同時注意改善下級軍官及兵士之經濟狀況，並增進其法律地位，施以軍隊中之農業教育及職業教育，嚴定軍官之資格，改革任免軍官之方法。

改良稅制

8. 釐定田賦地稅之標準額，禁止一切額外徵收，如釐金等類，當一概廢絕之。

救濟農工

9. 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正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10. 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

提倡女權

11. 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12. 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

發展教育

13. 勵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

平均地權

14. 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徵收，并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節制資本

15. 企業之有獨佔的性質者，及爲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鐵路航運等，當由國家經營管理之。

(七) 政治建設——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表解

國家人民，當為自計，遠從地方自治，以立民國萬年有道之基。宜取法乎上，順應世界之潮流，採取總理遺教（一）最新之理想，以成高尚進化之自治團體，以謀全數人民之幸福。當一縣辦有成效，他縣必爭先做行，如此，由一縣而推之各縣，以至一省一國，而民國之基，於是乎立。有志之士，應努力為行之。

目的	性質	範圍	方法	及	程序	序
實行民權，民生兩主義。	地方自治團體不止為一政治組織，亦並為一經濟組織	一，以一縣為充分之區域。 二，聯合數縣而有縱橫二三十里之田野者，亦可為一試辦之區域。	第一 步 清戶口	第二 步 立機關	第三 步 定地價	第四 步 修道路
			一，成年之男女，悉有選舉權，制制權，複決權，罷免權。 二，由人民選舉之員組織機關。 三，組織立法機關； 四，組織執行機關； 五，組織司法機關； 六，組織監察機關。 其本一任一行三種需要之生產製造機關，悉當歸地方支配，逐漸		第五 步 墾荒地	第六 步 設學校
			一，人民對地方自治團體之義務： 甲，每人每年納出一個月或兩個月之勞力，隨人民之志願，立法規定之。 乙，不願出勞力者，當納同等之代價於公家自治機關。 二，地價由地主自定之，所定之價，永不能更。 三，土地之買賣，由地主之手，公家對地價所納之稅收買之。 四，土地增價，悉歸於地方團體之公用。 五，由地方自治以舉辦此定地價之事，則地方全體黨員該縣以前所納之地丁錢糧，所餘悉歸地方自治之用，若由中央舉行，則除現收地丁錢糧之外，當撥入九成為地方之用，而以一二成歸之中央。		第七 步 其他	
			一，應墾荒地有兩種： 甲，無人納稅之地，皆由公家收管開墾； 乙，有人納稅而不耕之地，科以值百抽十之稅，至開墾完竣之後為止，三年後，如不開墾則充公，由公家開墾。 二，山林沼澤，水利，鑛場，悉歸公家所有，由公家管理開發。 三，開墾後兩種支配方法： 甲，其為一年收成者，如五穀蔬菜之地，宜租於私人自種。 乙，其為數年或數十年乃能收成者；如森林果藥等地，宜由公家管理，開荒之工事，則由義務勞力為之。			
			一，凡在自治區域內之少年男女，皆有受教育之權利。 二，學費，書籍，學童之衣食，皆由公家供給。 三，學校之等級，由幼稚園而小學，而中學，而大學。 四，設公共講堂，書庫，夜學為年長者養育智識之所。 五，教育經費由人民義務勞力之一部份充之。 六，學校之目的，於讀書識字學問智識之外，當注重於雙手萬能，力求實用。			
			一，工業合作社。 二，交易合作社。 三，銀行合作社。 四，保險合作社。 五，對於自治區域以外之運輸交易，由自治機關設專局以經營之。			

軍政時期及訓政時期所最先注重者，在以縣為自治單位。蓋必如是，然後民權有所託始，主權在民之規定，便不致成為空文也。……第一，以縣為自治單位，所以移官治於民治也。……第二，事之最切人民者，莫如一縣以內之事。……人口清查，戶籍釐定，皆縣自治最先之切，此事既辦，然後可以言選舉。……第三，人民有縣自治以為憑藉，則進而參與國事，可以綽綽然有餘裕，與份子構成團體之學理，乃不相違，苟不如是，則人民失其參與國事之根據，無怪國事操縱於武人及官僚之手！

總理遺教（二）

(九) 物質建議——錢幣革命表解

錢		革		命			
辦		法		果			
令 法 制		機 設		效			
<p>根 據 之 原 則</p> <p>(一) 人工(勞心與勞力)爲一切經濟行爲之總源。</p> <p>(二) 錢幣原本於人工，爲貨物之代表，交換之中準。</p> <p>(三) 國家之富強，不在錢之多少，而在貨物之多少與通滯。</p> <p>(四) 工商業發達之國家，金銀不足代表貨物，必以紙幣代金銀之用。</p>		<p>政 府 方 面</p> <p>(一) 設立鑄幣局</p> <p>(甲) 製出一元、十元、百元、千元、四種紙幣，并製五毫一毫之銀幣，五仙一仙之銅幣以輔之。</p> <p>(乙) 仿日本採用金本位制。</p> <p>(二) 設立紙幣發行局</p> <p>(甲) 限期收換市面流通之銀幣。</p> <p>(乙) 過期仍用舊幣者，如數沒收充公，并嚴罰其授受之人。</p> <p>(丙) 依國家稅，金錢，貨物，產業之價值而發行紙幣。</p> <p>(丁) 遵國民代表議決而發行紙幣。</p> <p>(三) 設立公倉工廠</p> <p>(甲) 使人民以貨換幣。</p> <p>(乙) 使人民以工換幣</p> <p>(四) 設立紙幣收燬局</p> <p>(甲) 收集失去代表貨物功用之死幣。</p> <p>(乙) 焚燬死幣。</p>		<p>人 民 方 面</p> <p>全國各地設立救窮會</p> <p>(一) 鼓吹錢幣革命之道。</p> <p>(二) 輔助政府實行。</p>		<p>一 市商永無金融恐慌。</p> <p>二 紙幣永無流弊。</p> <p>三 防止錢幣藏於土中。</p> <p>四 防止錢幣流於海外。</p> <p>五 銀行奸商無從壟斷。</p> <p>六 金銀出口，毫無影響於經濟界。</p> <p>七 貨財流通，工商發達，吸收外國金銀以爲器皿，以貨異邦。</p> <p>八 徹底解決我國財政之困難。</p>	

業

計

劃

題

表

發	利	水	各辦創 廠丁大種		辦興 業工行住衣食				糧食 工業	港埠造建				增全 國電 話電 報無 線電	河江治浚		通交																																																																																					
			廠士敏士	廠鐵冶	廠鋼鍊	廠工絲製立設	廠工棉製立設	廠工毛製立設		廠工皮製立設	廠工器衣縫造製立設	料材築建造製及輸運	室居私公種各築建		具器用應種各造製	路馬途長設建	街市式新設建	車用農	車用工商	車用旅	車用運	港大方北	港大方東	港大方南	口營海	州福	州欽	頭油波寧島蘆葫	白電州溫港河黃	口海門厦崇芝	尼油港四呂島洋海	口江西港塗長島皇秦	海安浦石口龍	港州溫港洋新東安	港林榆寧縣灣島石	港陽鄆湖蕪江鎮北及	漢武昌慶安京南浦及	江子揚	河黃	河淮	江西	他其	間江花松河遼	河	他其	間津天州杭	河	間江子揚江西	河	線州蘭薩拉	線都成薩拉	線里車理大薩拉	線宗郎提薩拉	線東亞薩拉	令亞吉來薩拉 線支其及	線和諾薩拉	線闌于薩拉	線羌諾州蘭	線克薩扎宗都成	線城爾車遠甯	線公門都成	線江元都成	線理大府叙	線定孟府叙	線波爾曠闌于	線圖克恰倫多	線海梁島滄康口察張	台蘇鄂里烏達綏 線多布科	線在梁島遼靖	線多布科州肅	線界邊北西	線穩固蘭島化迪	線海梁島溫什受	線圖克恰台蘇雅里島	線倫庫西鎮	線倫庫州肅	線倫魯克站聯漢沙	線博多克倫魯克合恰	線南洮原五	線黎伊香焉	線闌和犁伊	線爾曠什喀西鎮	線島蘆葫鎮東	線港大方北鎮東	線倫多鎮東	線倫魯克鎮東	線河漢鎮東	線芬爾科鎮東	線河饒鎮東	線吉延鎮東	線白長鎮東	線平北河熱島蘆葫	線倫呼島蘆葫	線東安島蘆葫	線遠綏河漢	線蒙室瑪呼	線海沿綏騰門圖里蘇烏	線倫多江臨	線蘭依博多克節	線林吉蘭依	線倫多林吉	線倫魯克島蘆葫
移民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等處	建造森林於中國北部及中部	灌溉蒙古新疆及西北一帶	廠士敏士	廠鐵冶	廠鋼鍊	廠工絲製立設	廠工棉製立設	廠工毛製立設	廠工皮製立設	廠工器衣縫造製立設	料材築建造製及輸運	室居私公種各築建	具器用應種各造製	路馬途長設建	街市式新設建	車用農	車用工商	車用旅	車用運	港大方北	港大方東	港大方南	口營海	州福	州欽	頭油波寧島蘆葫	白電州溫港河黃	口海門厦崇芝	尼油港四呂島洋海	口江西港塗長島皇秦	海安浦石口龍	港州溫港洋新東安	港林榆寧縣灣島石	港陽鄆湖蕪江鎮北及	漢武昌慶安京南浦及	江子揚	河黃	河淮	江西	他其	間江花松河遼	河	他其	間津天州杭	河	間江子揚江西	河	線州蘭薩拉	線都成薩拉	線里車理大薩拉	線宗郎提薩拉	線東亞薩拉	令亞吉來薩拉 線支其及	線和諾薩拉	線闌于薩拉	線羌諾州蘭	線克薩扎宗都成	線城爾車遠甯	線公門都成	線江元都成	線理大府叙	線定孟府叙	線波爾曠闌于	線圖克恰倫多	線海梁島滄康口察張	台蘇鄂里烏達綏 線多布科	線在梁島遼靖	線多布科州肅	線界邊北西	線穩固蘭島化迪	線海梁島溫什受	線圖克恰台蘇雅里島	線倫庫西鎮	線倫庫州肅	線倫魯克站聯漢沙	線博多克倫魯克合恰	線南洮原五	線黎伊香焉	線闌和犁伊	線爾曠什喀西鎮	線島蘆葫鎮東	線港大方北鎮東	線倫多鎮東	線倫魯克鎮東	線河漢鎮東	線芬爾科鎮東	線河饒鎮東	線吉延鎮東	線白長鎮東	線平北河熱島蘆葫	線倫呼島蘆葫	線東安島蘆葫	線遠綏河漢	線蒙室瑪呼	線海沿綏騰門圖里蘇烏	線倫多江臨	線蘭依博多克節	線林吉蘭依	線倫多林吉	線倫魯克島蘆葫		

附 實業計劃題表

實業計劃題表

辦興業工行住衣食		港埠造建		通交		發開	
地農量測	廠造製器農立設	港大方北	港大方東	河江治浚	網路	鐵之	全成完
注藏貯良改	輸運利便	口營海	州福海	江子揚	線州蘭薩拉	線島盧葫鎮東	線慶重港大方東
法存保及造製善改	法輸運及配分定確	州州	州欽	河黃	線海梁島倫庫口京張	線港大方北鎮東	線州廣港大方東
廠工絲製立設	廠工棉製立設	頭油波寧島蘆葫	白電州溫港河黃	河淮	台蘇鄂里烏達綏	線倫魯克鎮東	線江鎮州福
廠工毛製立設	廠工器衣縫造製立設	口海門厦崇芝	口江西港塗長島皇秦	江西	線多布科州肅	線河漠鎮東	線昌武州新
料材築建造製及輸運	室居私公種各築建	尾油港四呂島洋海	口江西港塗長島皇秦	他其	線吳邊北西	線芬爾科鎮東	線林桂州福
具器用應種各造製	路馬途長設建	海安浦石口龍	港州港洋新東安	江花松河遼	線穆巴蘭島比迪	線河饒鎮東	線州長州福
車用農	街市式新設建	港州港洋新東安	港州港洋新東安	他其	線海梁島溫什受	線吉延鎮京	線州長州福
車用工商	車用工商	港州港洋新東安	港州港洋新東安	他其	線國克恰台蘇羅里島	線白長鎮東	線昌建門厦
車用行旅	車用行旅	港州港洋新東安	港州港洋新東安	他其	線倫庫西鎮	線平北河熱島盧葫	線州廣門厦
車用檢運	車用檢運	港州港洋新東安	港州港洋新東安	他其	線倫庫州肅	線信呼島蘆葫	線州廣門厦
		漢武昌	慶安京南	間江子揚江西	線克薩扎宗都成	線東安島蘆葫	線德常頭汕
				間江子揚江西	線城爾車遠甯	線遠綏河漠	線州韶京南
				間江子揚江西	線公門都成	線蒙寶瑪呼	線州韶京南
				間江子揚江西	線江元都成	線倫多江臨	線應嘉京南
				間江子揚江西	線理大府叙	線蘭依博多克節	間港大兩方南方東
				間江子揚江西	線定孟府叙	線林吉蘭依	線州河昌建
				間江子揚江西	線波爾噶闔于	線倫多林吉	線州河昌建
				間江子揚江西		線倫魯克島蘆葫	線州河昌建

中 央 系 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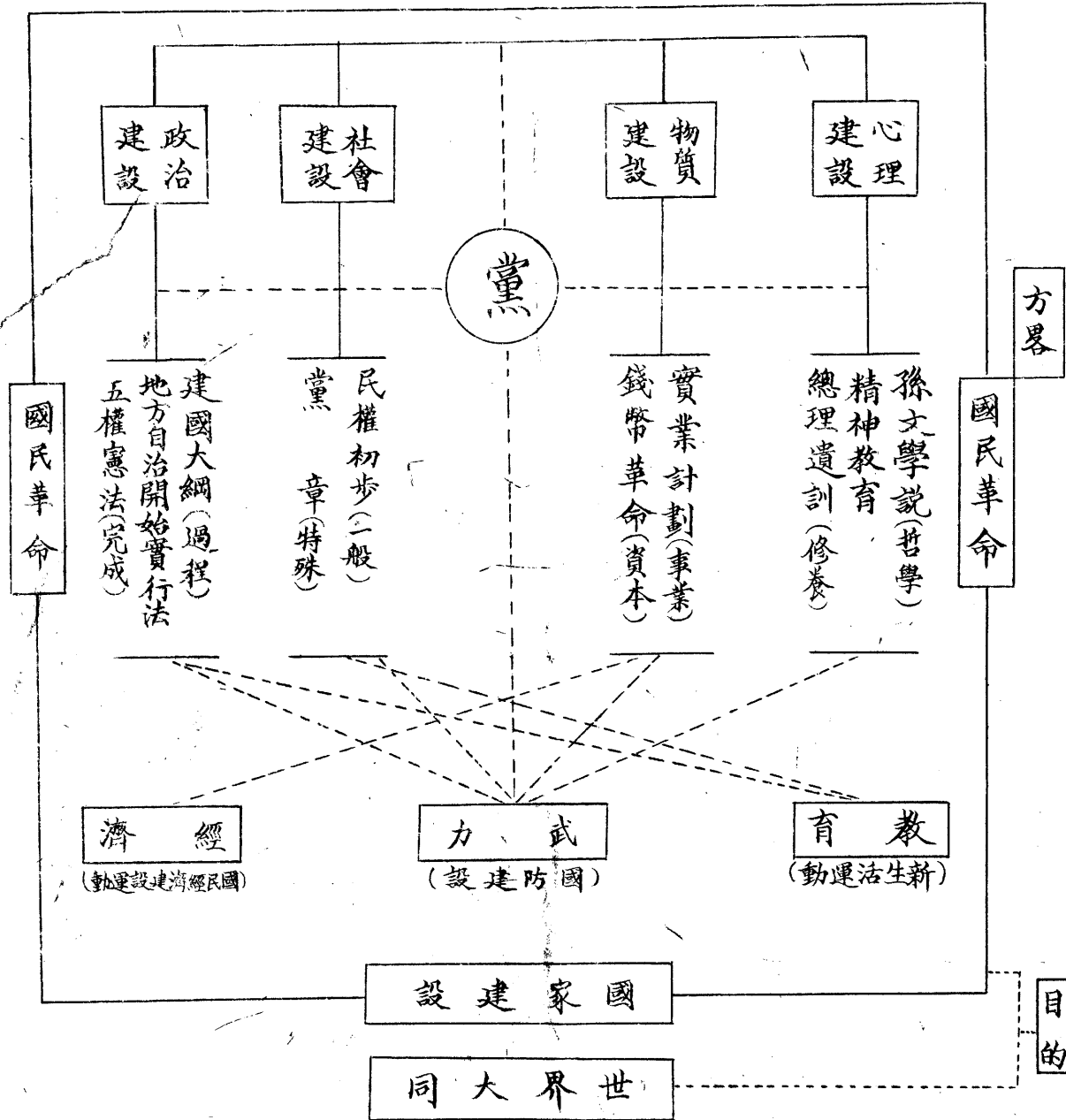
黨義名著

三民主義

主義

總理遺教體系表解

〔總裁手訂〕



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

方略

目的

政治建設

社會建設

物質建設

心理建設

黨

建國大綱(過程)
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政法
五權憲法(完成)

黨章(特殊)
民權初步(一般)

實業計劃(事業)
貨幣革命(資本)

孫文學說(哲學)
精神教育
總理遺訓(修養)

經濟
(軌運設建濟經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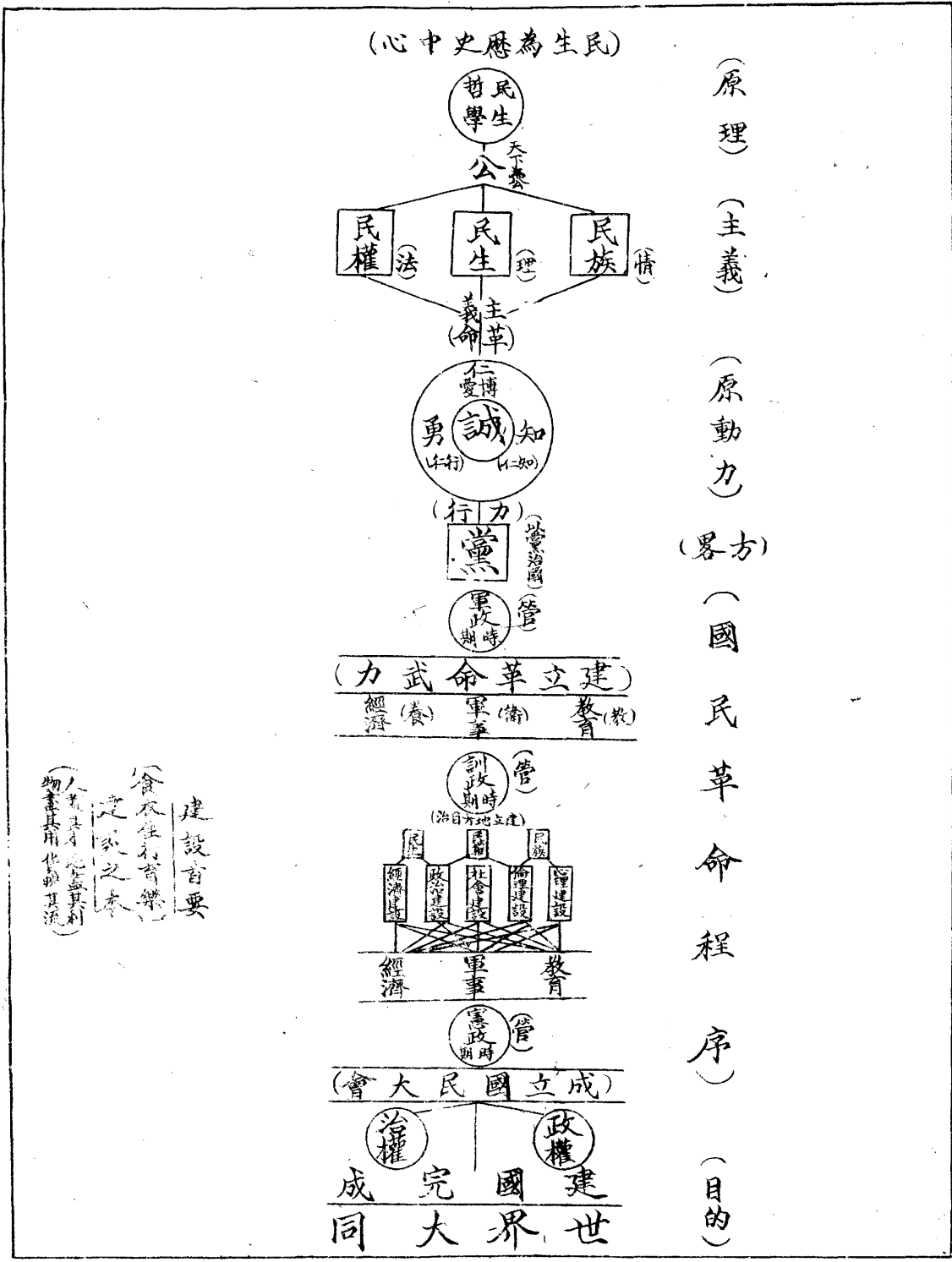
武力
(設建防國)

教育
(動運活生新)

設建家國

同大界世

二 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表解 [總裁手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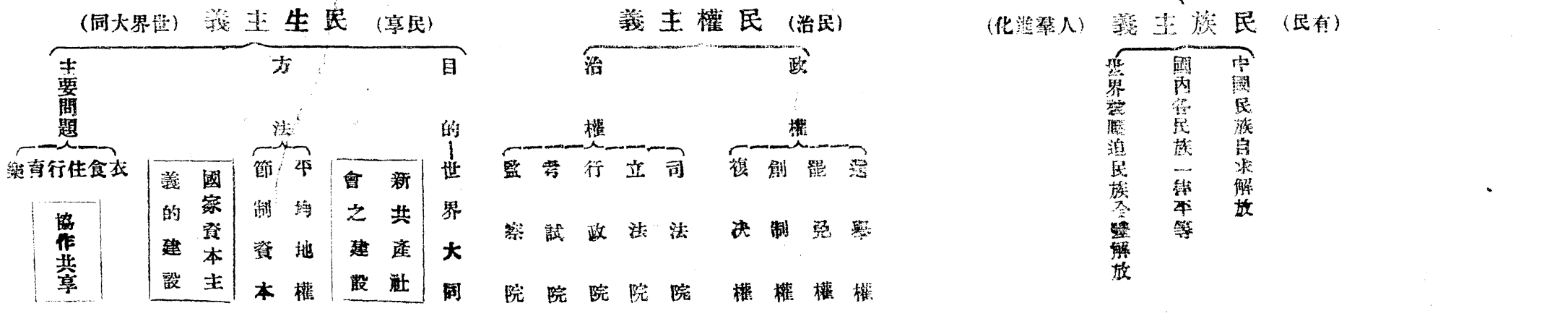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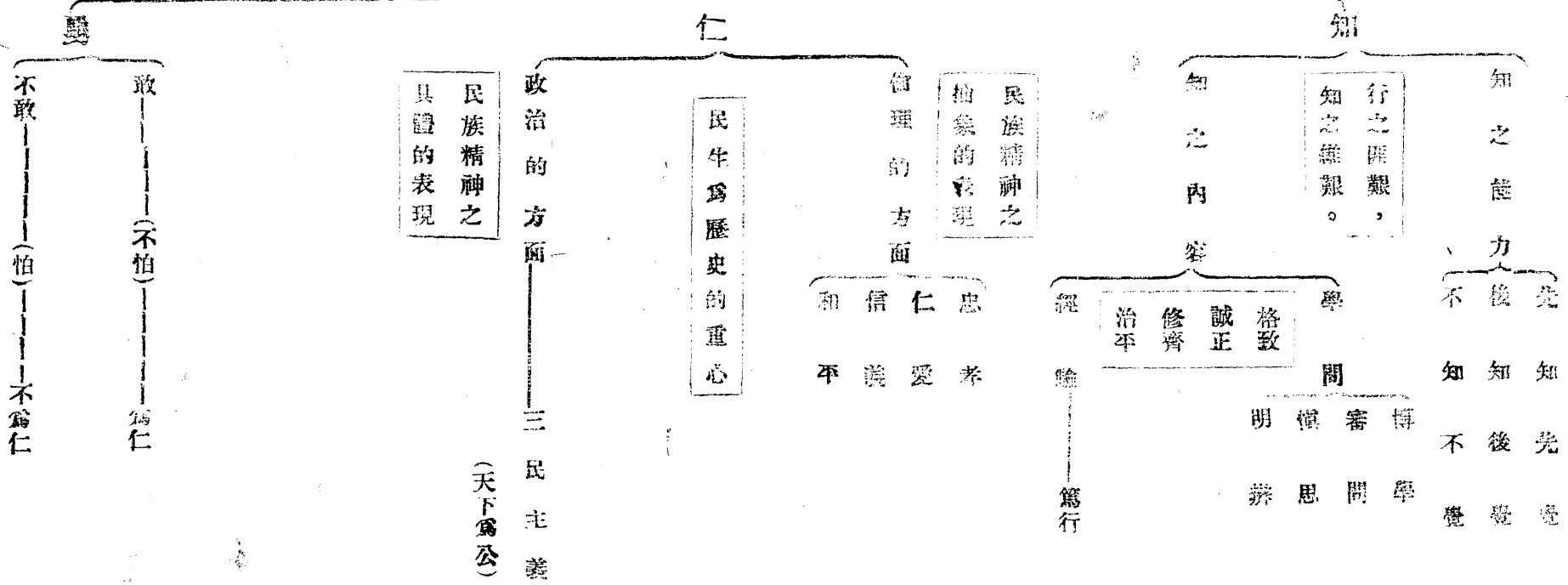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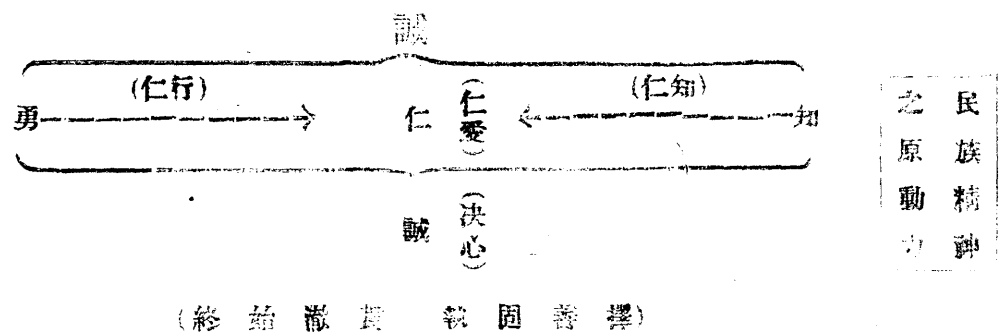
建設首要
食衣住行育樂
定式之本
人者生也此蓋其利
物盡其用化驗其流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十二日

蔣中正製於重慶

(三) 民生哲學系統表 (戴季陶先生著)

(表心) 天下之達道三，民族也，民權也，民生也。所以行之者三，智仁勇也。智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德也，一者何？誠也。誠也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



(四) 三民主義的連環性

(根據胡漢民先生原著)

1. 基點

三民主義是以民族為出發點的

自衛武力不便因個人主義而變成掠人的軍國主義。物質享用不使因個人主義而變成獨佔的資本主義。政治權益不使為階級獨裁而變成專制的階級政治。以民族生存為基礎

1. 推翻以個人為單位的思想制度

2. 推翻壓迫弱小民族的侵略國家

3. 推翻掠奪其他民族生活需要的經濟制度

三民主義是以求生存為目的的

以世界生存為極致

1. 必須全民族的人民能自己自衛

2. 必須全民族的人民能自己利用

3. 必須全民族的人民有自治能力

達到民有的目的以打破個人主義

總而言之

發展其民族所具有的特點——民族精神

2. 必須人民能够自己合理的管理

生產和分配不准少數人自目的地

要求生活物資需要之過分滿足

1. 必須全民族不受壓迫得自由發展實業

達成民治的目的以打破個人為目的的階級政治

打倒反革命的帝國主義

2. 要義

實行的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實行的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民族主義和民生主義

1. 必須全民族不受壓迫得自由發展實業

完成民享的目的以打破個人為目的的資本主義

盡生活需要的障礙

三民主義的連環性

3. 區別

民族主義和世界主義

共同點——世界主義與民族主義含義同是要求世界人類平等及世界人類共有

不同點——世界主義只有理想沒有實行的方法，民族主義則是由各民族本自決精神，自治原則，自由聯合造成世界聯邦——大同世界，這就是實行世界主義有系統有計劃的方法

世界主義是民族主義的理想，民族主義是世界主義的實行

民權主義和無政府主義

共同點——皆以全人類為依歸，及以達到人人充分自由為目的

不同點——無政府主義絕端注重個人自由，而忽視集體法制的實行，民權主義則主張除予人民四種政權外，並須予政府五種治權，一方面限制個人自由，一方面為大眾謀幸福。

無政府主義是民權主義的理想，民權主義是無政府主義的實行

民生主義和共產主義

共同點——共產主義與民生主義同是打破土地和資本的私有制度，實現共產社會的目的的

不同點——共產主義以物價為歷史的重心，階級鬥爭為社會進化的原動力(倒果為因的病理)

民生主義以民生為歷史的重心，階級協調為社會進化的原動力(適合因果定律的生理)

二、共產主義以階級的暴動手段，搶現有的產，壓迫其他階級，民生主義以平均地權及節制資本的和平手段，共將來的產，并使各階級立於同等地位

共產主義是民生主義的理想，民生主義是共產主義的實行

4. 優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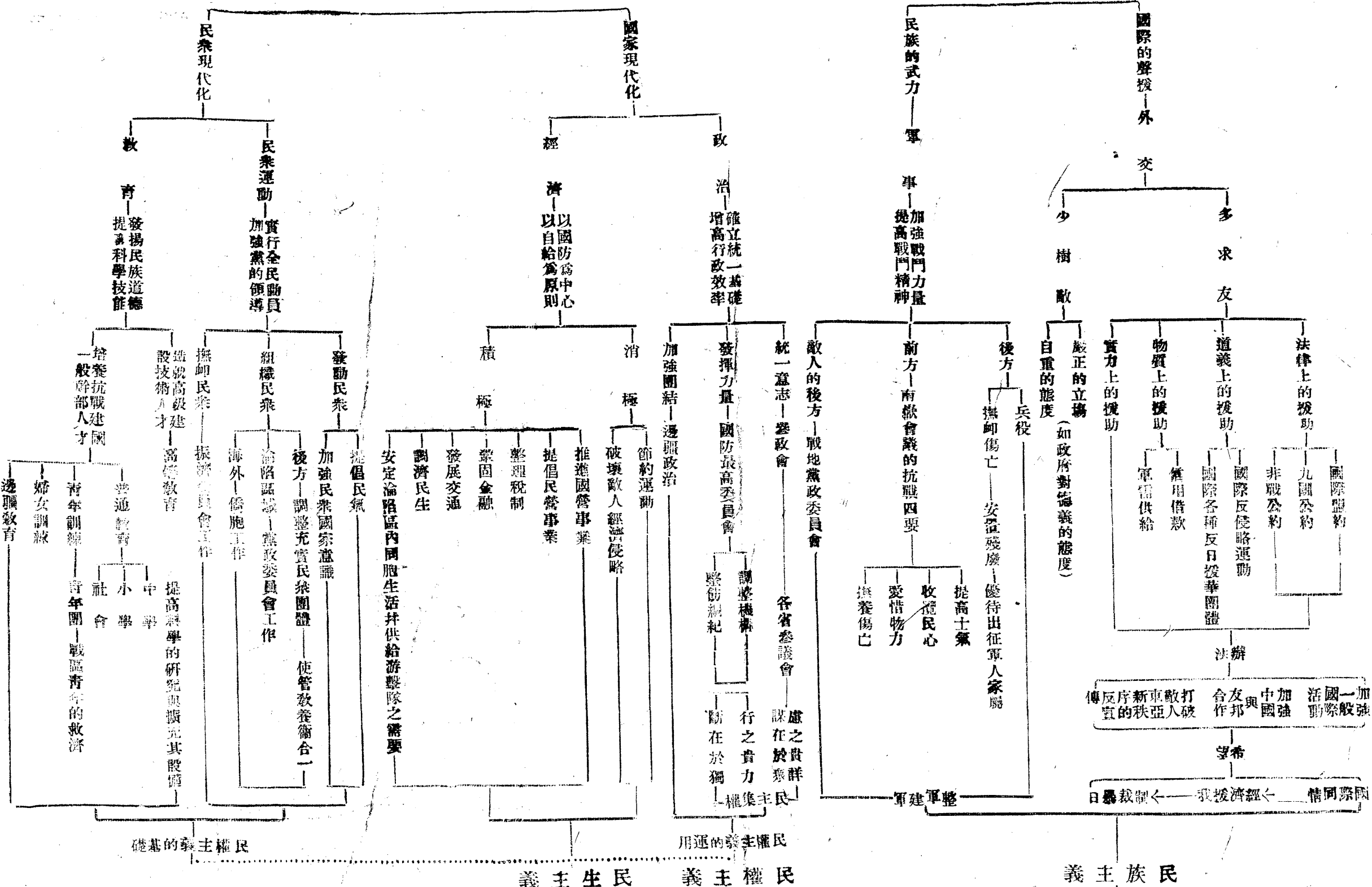
一、三民主義的連環性，可以消滅軍國主義，官僚主義和資本主義的連環，以建設新國家，達到民主、民治、民享的目的。

二、三民主義的連環性，可以改正世界主義，無政府主義和共產主義的思想，以創造新世界，達到共有、共治、共享的地步。

天下為公
世界大同

五 抗戰建國與三民主義關係表解

抗戰 為 排 除 建 國 的 障 礙 而 抗 戰 為 建 國 的 力 量 而 建 國



總則第一條：確立三民主義暨總理遺教為一般抗戰行動及建國之最高標準

國民精神總動員 實行 時 地 人 事

總則第二條：全國抗戰力量應在本黨及蔣委員長領導之下集中全力奮勵邁進

中國之革命

國父自述

民國十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予自乙酉中法戰後，始有志於革命，乙未遂舉事於廣州，辛亥而民國告成，然至於今日，革命之役，猶未竣也，予之從事革命，蓋已三十有七年於茲，賅括本末，臚列事實，自有待於革命史，今繫綱要述之如左。

一 革命之主義

革命之名詞，創於孔子，中國歷史，湯武以後，革命之事實，已數見不鮮矣，其在歐洲則十七八世紀以後，革命風潮，遂磅礴於世界，不獨民主國惟然，則君主國之所以有立憲，亦革命之所賜也，予之謀中國革命，其所持主義，有因襲吾國固有之思想者，有規撫歐洲之學說事跡者，有吾所獨見而創獲者，分述於左。

一、民族主義 觀中國歷史之所示，則知中國之民族，有獨立之性與能力，其與他民族相遇，或和平而相安，或狎習而與之同化，其在政治不修及軍事廢弛之時，雖不免受他民族之蹂躪與宰制，然卒能以力勝之，觀於蒙古宰制中國垂一百年，明太祖終能率天下豪傑以光復宗國，則知滿洲宰制中國，則中國人必終能驅除之，蓋民族思想，實吾先民所遺留，初無待於外鑠者也，余之民族主義，特就先民所遺留者，發揮而光大之，且改良其缺點，對於滿洲，不以復仇為事，而務與之平等共處於中國之內，此為以民族主義和國內諸民族也，對於世界諸民族，務保持吾民族之獨立地位，發揚吾固有之文化且吸世界之文化而光大之，以期與諸民族並驅於世界，以馴致於大同，此為以民族主義對世界之諸民族也。

二、民權主義 中國古昔自唐虞之揖讓，湯武之革命，其垂為學說者，有所謂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有所謂聞誅一夫紂未聞弑君，有所謂民為貴君為輕，此不可謂無民權思想矣，然有其思想而無其制度，故以民立國之制不可不取資歐美，歐美諸國，有行民主立憲者，有行君主立憲者，其在民主立憲無論矣，即在君主立憲，亦為民權漲進君退縮之結果，不過君主遺迹，猶未鏽絕耳，予之從事革命，以中國非民主不可，其理有三，既知民為邦本，一國之內人人平等，君主何復有存在之餘地，此自學理言之者也，滿洲之入據中國，使中國民族處於被征服之地位，國亡之痛，二百六十餘年如一日，故君主立憲在他國君民無甚深之惡感者，猶或可暫安於一時，在中國則必不能行，此自歷史事實而言之者也，中國歷史上之革命，其混亂時間所以延長者，皆由人各欲帝制自為，遂相爭奪而不已，行民主之制，則爭自絕，自將來建設而言之者也，有三者，故予之民權主義，乃第一決定為民主，而第二之決定，則以民主專制必不可行，必立憲而後可以圖治，歐洲立憲之精義發於孟德斯鳩，所謂立法、司法、行政、三權分立是已，歐洲立憲之國，莫不行之，然予遊歐美深究其政治法律之得失，如選舉之弊，決不可無以救之，而中國相傳考試之制，糾察之制，實有其精義，足以濟歐美政治法之窮，故主張以考試糾察二權與立法、司法、行政、之權並立，合為五權憲法，更直接民權之制，以現主權在民之實，如是予之民權主義，遂圓滿而無憾。

三、民生主義 歐美自機器發明，而貧富不均之現象，隨以呈露，橫流所激，經濟革命之徵，乃較政治革命為尤烈，此在吾國三十年前，國人鮮一顧及者，予遊歐美，見其經濟岌岌危殆之狀，彼都人士，方焦頭爛額而莫知所救，因念吾國經濟組織，比較歐美雖異，而貧富不均之現象，必日與俱增，故不可不為綢繆未雨之計，由是參綜社會諸家學說，比較其得失，覺國家主義，猶深穩而可行，且歐美行之而焦頭爛額者，吾國行之實為曲突徙薪，故決定以民生主義、與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同時並行，將一舉而成政治之功，兼以塞經濟革命之源也。

綜上所說，則知予之革命主義內容，賅括言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是已，苟明夫世界之趨勢，與中國之情狀者，則予之主張實為必要而且可行也。

二 革命之方略

專制時代，人民之精神與身體，皆受桎梏，而不能解放，故雖有國民利害著想，獻身以謀革命者，國民不惟不知助之，且從而非笑與漠視之，此事之必然者也，雖欲為國民之嚮導，然獨行而無與從，雖欲為國民之前鋒，然深入而無與繼，故從事革命者於破壞敵人勢力之外，不能不兼注意國民建設能力之養成此革命方略之所以為必要也，予之革命方略，規定革命進行之時期為三，第一為軍政時期，第二為訓政時期，第三為憲政時期，第一為破壞時期。在此時期內，施行軍法，以革命軍擔任打破滿洲之專制，掃除官僚之腐敗，改革風俗之惡習等，第二為過渡時期，在此時期內施行約法，（非現行者）建設地方自治，促進民權發達，以一縣為自治單位，每縣於散兵驅除戰事停止之日，立頒布約法，以規定人民之權利義務，與革命政府之統治權，以三年為限，三年期滿，則由人民選舉其縣官，或於三年之內，該縣自治局已能將其縣之積弊掃除，如上所述者，及能得過半數人民能了解三民主義而歸順民國者，能將人口清查，戶口釐定，警察、衛生、教育、道路、各事，照約法所定之低限程度而充辦就緒者，亦可立行自選其縣官，而成完全之自治團體，革命政府之對於此自治團體，祇能照約法所規定，而行其訓政之權，俟全國平定之後六年，各縣之已達完全自治者，皆得選代表一人，組織國民國會，以制定五權憲法以五院制為中央政府，一曰行政院，二曰立法院，三曰司法院，四曰考試院，五曰監察院，憲法制定之後，由各縣人民投票選舉總統，以組織行政院，選舉代議士，以組織立法院，其餘三院之院長，由總統得立法院之同意而委任之，但不對總統及立法院負責，而五院皆對於國民大會負責，各院人員失職，由監察院向國民大會彈劾之，而監察院人員失職，則國民大會自行彈劾罷之，國民大會職權，專司憲法之修改，及制裁公僕之失職，國民大會及五院職員，與夫全國大小官吏，其資格皆由考試院定之，此為五權憲法，憲法制定總統議員舉出後，革命政府當歸政於民選總統，而訓政時期於以告終，第三為建設完成時期，在此時期施以憲政，此時一縣之自治團體，當實行直接民權，人民對於本縣之政治當有普通選舉之權、創制之權、複決之權、罷官之權，而對於一國政治，除選舉權之外，其餘之同等權，則付託於國民大會之代表以行之，此憲政時期，即建設告竣之時而革命收工之日也，革命方略大要如此，果能循此行之，則不但專制餘毒掃除淨盡，國民權利完全確實，而國民建設之能力，亦必穩健而無虞，何致有政客之播弄，與軍人之橫行哉，故革命主義，必有待於革命方略，而後得以完全貫徹也。

三 革命之運動

予之從事革命，建主義以為標的，定方略以為歷程，集羣生之力以赴之，百折而不撓，求天下之仁人志士，同趨於一主義之下以同致力，於是有立黨，求舉國之人民，共喻此主義，以身體而力行之，於是有宣傳，求此主義之實現，必先破壞而後有建設，於是有起義，革命事業千頭萬緒，不可殫述，要其聲聲在此三者，分述如左。

(一) 立黨 乙酉以後，予所持革命主義，能相喻者，不過親友數人而已，士大夫方醉心功名利祿，惟所稱下流社會，反有三合會之組織，寓反清復明之思想於其中，雖時化滄海，幾於數典忘祖，然苟與之言，猶較播紳為易入，故予先從聯絡會黨入手，甲午以後，赴檀島美洲，糾合華僑，創立興中會，此為以革命主義立黨之始，然同志猶不過數十人耳，迄於庚子，以同志之努力，長江會黨及兩廣福建會黨，始并合於興中會，會員稍稍衆，然士林中人，為數猶寥寥焉，庚子以後，滿清之昏弱日益暴露，外患日益亟，士夫憂時感憤負笈於歐美日本者日衆，而內地變法自強之潮流，亦遂澎湃而不可遏，於是士林中人，昔以革命為大逆無道，去之若浼者，至是亦稍知勸念矣，及乎乙巳，余重至歐洲則其地之留學生，已多數贊成革命，予於是揭揚生平所懷抱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為號召，而中國同盟會於以成立，及重至日本東京，則留學生之加盟者，除甘肅一省未有留學生外，十七省皆與焉，自是以後中國同盟會遂為中國革命之中樞，分設支部於國外各處，尤以美洲及南洋為盛，而國內各省，亦由會員分往，秘密組織機關部，於是同盟會之會員，凡學界、工界、商界、軍人、政客、

會黨、無不同趨於一主義之下，以各致其力，迄於辛亥，無形之心力且勿論，會員為主義而流之血，殆徧霑灑於神州矣。

(二) 宣傳 予於乙未舉事廣州，不幸而敗，後數年，始命陳少白創中國報於香港，以鼓吹革命，庚子以後，革命宣傳驟盛，東京則有戡元成、沈虬齋、張海泉等，發起國民報，上海則有章太炎、吳稚暉、鄒容等，借蘇報以主張革命，鄒容之革命軍，章太炎之駁康有為書，尤為一時傳誦，同時國內外出版物為革命之鼓吹者，指不勝屈，人心士氣，於以丕變，及同盟會成立，命胡漢民、汪精衛、陳天華等，撰述民報，章太炎既出獄，復延入焉，民報成立，一方為同盟會之喉舌，以宣傳正義，一方則力闢當時保皇黨勸告開明專制要求立憲之謬說，使革命主義，如日中天，由是各處支部，以同一目的，發行雜誌，日報、書籍，且以小冊秘密輸送於內地，以傳播思想，學校之內，市肆之間，爭相傳寫，清廷雖有嚴禁，未如之何也。

(三) 起義 乙未之秋，予集同志舉事於廣州，不克，陸皓東死之，被株連而死者，有丘四、朱貴全、二人，被捕者七十有餘人，廣東水師統帶程奎光與焉，遂獲死獄中，此次為中國革命軍舉義之始，庚子再舉事於惠州，所向皆捷，遂占領新安、大鵬、至惠州、平海、一帶沿海之地，有衆萬餘人，鄭士良率之，以接濟不至而敗，同時史堅如在廣州，以炸藥攻燬兩廣總督德壽之署，謀殲其衆，事敗，被執遇害，自後革命風潮遂由廣東漸及於全國，湖南黃克強馬福益之舉事，其最著者也，及同盟會成立之翌年，歲次丙午，會員舉事於萍鄉、醴陵，於是革命軍起，連年不絕，其直接受予之命令以舉事者，則有潮州黃岡之役、惠州之役、欽廉之役、鎮南關之役、欽廉上思之役、雲南河口之役、蓋丁未、戊申、兩歲之間，舉事六次，前仆後繼，意氣彌厲，革命黨之志節與能力，遂漸為國人所重，而徐錫麟、秋瑾、熊成基、之舉事於長江，亦與兩廣遙相輝映焉，其奮不顧身以觀執政之魄者，則有劉思復之擊李準，吳之擊五大臣，徐錫麟之擊恩銘，熊成基之擊載洵，汪精衛、黃復生等之擊攝政王，湯生財之擊琦，陳敬勳、林冠慈、之擊李準，李沛基等之擊鳳山，其身或死或不死，其事或成或不成，然意氣所激發，不特敵人為之膽落，亦足使天下頑夫廉，懦夫有立志矣，軍勢相接，庚戌之歲，革命軍再挫於廣州，至辛亥三月二十九日，黃克強率同志襲兩廣督署，死者七十二人，皆國之俊良也，革命黨之氣勢，遂昭著於世界，是年八月，武昌革命軍起，而革命之功，於以告成，綜計諸役，革命黨人以一往直前之氣，忘身殉國。其慷慨助餉，多為華僑，熱心宣傳，多為學界，衝風破敵，則在軍隊與會黨，踴躍奮發，各盡所能，有此成功，非偶然也，以上三者，為其舉盛大者，他若外交之周旋，清陰謀之破壞，惟所關微細，不能盡錄，留以待諸修史。

四 辛亥之役

辛亥八月十九日，革命軍起義於武昌，擁黎元洪為都督，各省革命黨人，不約而同，紛起以應，數日之內，光復行省十有五，遂於南京組織臨時政府，舉予為臨時大總統，清廷令袁世凱與臨時政府議決，遂使清帝退位民國統一，予乃辭職，推薦袁世凱於參議院，繼任臨時大總統焉，此一役也為中國之大事，其得失利害，實影響於以後全體國民之禍福，不可以不深論也。

此役所得之結果，一為瀕瀕二百六十餘年之恥辱，使國內諸民族一切平等，無復軋轢陵制之象，二為鏟除四千餘年君主專制之迹，使民主政治，於以開始，自經此役，中國民族獨立之性質與能力屹然於世界，不可動搖，自經此役，中國民主政治，已為國人所公認，此後復辟帝制諸幻想，皆為得非於國人而不能存在，此其結果之偉大，洵足於中國歷史上，大書特書，而百世皆蒙其利者也。

然以此役遂足以現中華民國之實乎，則大謬不然，於何證之，以十二年來之事實證之，十二年來，所以有民國之名，而無民國之實者，皆此役階之厲也，舉世之人，方疾首蹙額，以求其原因而不可得，予請以簡單之一語，而說明之，曰此不行革命方略之過也，革命方略，前已言之，規定革命進行之時期為三，第一軍政時期，第二訓政時期，第三憲政時期，此為蕩滌舊汚，促進新治，所必要之歷程，不容一缺者也，民國之所以為得為民國，胥賴於此，不幸辛亥革命之役忽視革命方略，置而不議

，格而不行，於是根本錯誤，枝節橫生，民國遂無所恃以爲進行，此皆可爲太息痛恨者也，今舉其害如左。

(一)由軍政時期一蹴而至憲政時期，絕不予革命政府以訓練人民之時間，又絕不予人民以養成自治能力之時間，於是第一流弊，在舊污末由蕩除，新治末由進行，第二流弊，在粉飾舊污以爲新治，第三流弊，在發揚舊污，壓抑新治，更端言之，即第一爲民治不能實現，第二爲假民治之名行專制之實，第三則並民治之名而去之也，此所謂事有必至，理有固然者。

(二)軍政時期及訓政時期所最先著重者，在以縣爲自治單位，蓋必如是，然後民權有所託始，主權在民之規定，便不至成爲空文也，今於此忽之，其流弊遂不可勝言，第一以縣爲自治單位，所以移官治於民治也，今既不行，則中央及省，仍保其官治狀態，專制舊習，何由打破；第二，事之最切於人民者，莫如一縣以內之事，縣自治尙未經訓練，對於中央及省，何怪其茫昧津涯；第三，人口清查，戶籍釐定皆縣自治最先之務，此事既辦，然後可以言選舉，今先後顛倒，則所謂選舉，適爲劣紳土豪之求官捷徑，無怪選舉舞弊，所在皆是；第四，人民有縣自治以爲憑藉，則進而參與國事，可以綽綽然有餘裕，與份子構成團體之學理，乃不相違，苟不如是，則人民失其參與國事之根據，無怪國事操縱於武人及官僚之手，以上四者，情勢顯然，臨時約法，既知規定人民權利義務，而於地方制度，付之闕如，徒沾沾於國家機關，此所謂合九州之鐵鑄成大錯者也。

(三)訓政時期，先縣自治之成立，而後國家機關之成立，臨時約法，適得其反，其謬已不可救矣，然即以國家機關之規定論之，惟知襲取歐美三權分立之制，且以爲付重權於國會，即符主權在民之旨，曾不知國會與人民實非同物，况無考試機關，則無以矯選舉之弊，無糾察機關，又無以分國會之權，馴至國會份子，良莠不齊，黨籍同器，政府患國會權重，非劫以暴力，視爲魚肉，即濟詐以術，弄爲傀儡，政治無清明之望，國家無鞏固之時，且大亂易作，不可收拾。

以上所述，皆十二年之擾攘情狀，人人所共睹共見者，尋其本原，何莫非不行革命方略有以致之，余於臨時大總統任內，見革命方略，格而不行，遂不惜辭職，非得已也。

五 討袁之役

辛亥之役，以不行革命方略，遂致革命主義，無由貫徹，已如上述，在此情況之中，使當政府之局者，爲忠於民國之人，亦無由致治，僅可得小康而已，予以袁世凱之繼任爲臨時大總統也，固嘗以小康期之，乃倡率同志，退爲在野黨，并自任經營鐵路業案，蓋以爲但使國無大故，則社會進步，亦足以間接使政治基礎臻於完固，如此，則民國之建設，雖稍遲滯，猶無礙也，願袁世凱之所爲，則無一不與民國爲仇，其不軌之心，日甚一日，袁世凱之出此，天性惡民，反覆無常，固其一端，然所以敢於爲此者，一由革命方略不行，則緣之而坐之弊害，絕不能免，人見弊害如此，則執以爲黨人詬病，謂民生之制，不適於中國，而黨人亦因失其信用，一由專制之毒，深入人心，習於舊污者，視民主政治爲仇讎，伺隙抵隙，思中傷之以爲快，羣趨重於袁世凱，將謀以爲民國之具，而袁世凱亦利用之，以自便其私，積此二者，袁世凱於是自備南方黨人勢力根據之計劃，有推倒民治恢復帝制之決心，於狙殺宋教仁，小試其端，於五國借款不經國會通過，更張其議，東南討袁軍舉事大起，反爲所噬，辛亥之役，革命軍所植於國內之勢力，遂以爲蕩滌無餘，及乎國會解散，約法毀棄，則反形已具，帝制自定之心事，躍然如見矣，予乃組織中華革命黨，恢復民國以前革命黨之面目，而以嚴格之訓練，以辛，覆轍，申救黨人，俾於革命之進行，不致徬徨歧路，自二年至於五年之間，與袁世凱奮鬥不絕，及乎洪憲宣佈，帝制已成，蔡鄂之師，崛起雲南，西南響應，而袁世凱窮途末路，衆叛親離，卒鬱鬱以死，民國之名詞，乃得絕而復蘇。

經此一役，予以爲國人應有之覺悟，其至低限度，亦當知袁世凱式之政治，不能存在於民國之內，必澈底以鏟除之也，不期國人之意識，乃無異於辛亥，辛亥之役，以爲但使清帝退位，則民國告成，謳歌太平，坐待共和幸福之降臨，此外無復餘事，所有民國一切之設施，與舊制之更張，不特不以

爲必要且以爲多事，丙辰之役，以爲但使袁世凱取消帝制，則民國依然無恙，其他袁世凱所留遺之制度，不妨蕭規而曹隨，似袁世凱所爲，除帝制外，無不宜於民國者，甚至袁世凱所毀之約法，與所解散之國會，亦須力爭而後得以恢復，其他更無俟言，故辛亥之結果，清帝退位而止，丙辰之結果，袁世凱取消帝制而止。

六 護法之役

自民國二年至於五年，國內之革命戰事，可統名之曰討袁之役，自五年至於今，國內之革命戰事，可統名之曰護法之役，袁世凱雖死，而袁世凱所留遺之制度，不隨以俱死，則民國之變亂，正無已時，已爲常人意料所及，果也，曾不期年，而毀棄約法解散國會之禍再發，馴至廢帝復辟，民國不絕如縷，復辟之變，雖旬餘而定，而毀法之變，則愈演愈烈，予乃不得不以護法號召天下。

夫予對於臨時約法之不滿，已如前述，則予對於此與革命方略相背馳之約法，又何爲起而擁護之，此必讀者所亟欲問者也，予請鄭重以說明之，辛亥之役，予格於羣議，不獲執革命方略而見之實行，而北方將士以袁世凱爲首領，與予議和，夫北方將士與革命軍相距於漢陽，明明爲反對民國者，今雖曰服從民國，安能保其心之無他，故予奉臨時約法而使之服從，蓋以服從臨時約法爲服從民國之證據，予猶慮其不足信，故必令袁世凱宣誓遵守約法，矢忠不貳，然後許其和議，故臨時約法者，南北統一之條件，而民國所由構成也，袁世凱毀棄臨時約法，卽爲違背誓言，取消其服從民國之證據，不必其帝制自爲，已爲民國所必不容，袁世凱死，而其部將士，襲其故智，以取消其服從民國之證據，則其罪與袁世凱等，亦爲民國所必不容，故擁護約法，卽所以擁護民國，使國之人對於民國，無有異志也，予爲民國前途計，一方面甚望有更進步更適宜之憲法，以代臨時約法，一方面則務擁護臨時約法之尊嚴，俾國本不因以搖撼，故予自六年至今，奮然以一身荷護法之大任而不少撓。

護法事業，凡三波折，六年之秋，予率海軍艦隊，南去廣州，國會開非常會議，舉予爲大元帥，予乃護法號令西南，西南將帥，雖有陰持兩端不受約束者，然於護法之名義，則崇奉不致有異，故其時西南與北方戰，純然護法與非法戰也，及予解職去廣州，繼起之軍政府，對於護法，不能堅持，而西南諸公，因之亦生攜貳，卒至軍政府有悍然取消護法之舉，於是護法事業，幾於墜地，九年之冬，予電至廣州，翌年五月，再被選爲大總統，始重整護法之旗鼓，以北嚮中原，而奸宄竊發，進行蹉跌，北方將士，反以護法相號召，冀收統一之效，予固喜之，願以國會問題，猶未解決，護法事業，終爲有憾，然予甚願以和平方法，視護法之完全告成也，護法之戰，前後六載，國家損失，不爲不重，人民犧牲，不爲不大，軍興既久，所在以養兵爲地方患，故予於護法事業將告結束之際，發起化兵爲工之主張以補救之，如實行此主張，於國利民福，當有所裨，否則護法之役，所得效果，惟留法不可毀之一念於國人腦中而已，較辛亥、丙辰、所得結果不能有加也。

七 結論

中華革命之經過，其艱難頓挫如此，據現在以言將來，可得一結論曰，非行化兵爲工之策，不能解目前之糾紛，非行以縣自治單位之策，不能使民國於苞桑，願我國人，一念斯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3 6892B

國父遺教表解正誤對照表

表解名稱 頁數 行數

誤

正

民族主義表解第一講 三 二六 可以超過中國同化我們

民族主義表解第六講 八 一七 地位以後「□□」

民族主義表解第六講 八 一八 傳統國策「要實」

民權主義表解第六講 一五 一八 對於官「吏」可放可收

民生主義第三講表解 一九 五五 目的在「貧」民

三民主義與各黨各派 二一 三 以世界同為依歸

社會主義比較 二一 三 造大「士」敬土徽

五大建設總表 二二 三一 中國國民黨黨綱

五大建設總表 二二 四七 中國國民黨黨綱

社會建設——民權初步表解 二五 九 「勸」議之順序

民生哲學系統表 三五 九 「有民」

中國之革命 二一 二十 亦為民權漲進君退縮之結果

中國之革命 二五 二八 當有所「裨」

可以超過中國「而」同化我們

地位以後「要實」

傳統國策「□□」

對於官「吏」可放可收

目的在「養」民

以世界「大」同為依歸

造大「士」敬土徽

中國國民黨政綱

中國國民黨政綱

「勸」議之順序

「民有」

亦為民權漲進君「權」退縮之結果

當有所「裨」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 初 版 二 千 册 ★

出 版 者：空 軍 機 械 學 校 特 別 黨 部

印 刷 者：成 都 南 京 夜 報 印 刷 部

委 託 代 理 請 到 成 都 上 里 八 號 洽 接